



二〇一五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ZTE CORPORATION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报告。副董事长张建恒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王占臣先生行使表决权；董事董联波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谢伟良先生行使表决权；独立非执行董事吕红兵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谈振辉先生行使表决权。

本集团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公司董事长侯为贵先生、财务总监韦在胜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茂先生声明：保证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2015 年中期，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发布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定义.....	3
词汇表.....	5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三、董事会报告.....	12
四、重要事项.....	33
五、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
七、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附注.....	66
八、备查文件.....	206

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以下词语具有以下涵义。若干其他词语在“词汇表”一章说明。

本公司、公司 或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深圳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
《公司章程》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集团	指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其中一间或多间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ITU	指 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属下主管信息通信技术事务的机构
发改委	指 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普遍采用的会计原则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指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包括香港会计准则及注释）

中国全通	指 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中兴香港	指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硕贝德	指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共进股份	指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鹏辉能源	指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ablence Technologies	指 Enablence Technologies Inc.
中兴创投	指 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和春生基金	指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中兴新	指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摩比天线	指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华通	指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软件	指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中兴和泰	指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兴发展	指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中兴发展	指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航天欧华	指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微电子	指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航天广宇	指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中兴维先通	指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兴软件	指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康讯	指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中兴集团财务公司	指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2G	指 第二代移动网络，引入数字无线电技术，提供较高网络容量，改善话音质量和保密性，并为用户提供无缝国际漫游，包括 GSM 和 CDMA。GSM（全球移动通信系统）使用时分多址编码，是起源于欧洲的一种全球蜂窝移动电话通信系统；CDMA（码分多址），属于扩频技术标准。2G 的数据提供能力可达 115.2Kbps，GSM 采用增强型数据速率技术（EDGE），速率可达 384Kbps。
3G	指 第三代移动网络，在用户高速移动状态时峰值速率可达 144Kbps，处于步行状态时峰值速率可达 384Kbps，处于静止状态时峰值速率可达 2Mbps。
4G	指 第四代移动网络，按照 ITU 定义的 IMT-Advanced 标准，包括 LTE-Advanced 与 WirelessMAN-Advanced（802.16m）标准，能够提供固定状态下 1Gbit/s 和移动状态下 100Mbit/s 的理论峰值下行速率。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泛指 4G 之后的宽带无线通信技术集合。业界对 5G 的一般看法是：能够提供更高的数据吞吐量（是现在的 1,000 倍）、更多的连接数（是现在的 100 倍）、更高效的能源利用（是现在的 10 倍）、更低的端到端时延（是现在的 1/5），并能够覆盖人与人通信之外的多种应用场景，例如超密集网络、机器间通讯、车联网等。
Pre-5G	指 采用 5G 技术，但不改变现有空口标准，甚至使用现有终端，提前使用户获得 5G 业务体验。
UMTS	指 欧洲对 WCDMA 标准的一种提法。早在 90 年代初期，欧洲电信标准协会（ETSI）就把 3G 技术统称为 UMTS（Universal Mobile Telecommunications System），即通用移动通信系统。
TD-SCDMA	指 时分同步码分多址，是中国倡导的 3G 技术，支持语音和数据。
LTE	指 LTE（Long Term Evolution），3G 长期演进技术，以 OFDM 为核心技术的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LTE 由 3GPP 标准组织推动，目前仍在不断演进。按照双工方式可分为频分双工（FDD-LTE）和时分双工（TDD-LTE）。支持 FDD-LTE，TDD-LTE 混合运行。组网方面，支持宏站+宏站的同构网，也支持宏站+小站的异构网。
ICT	指 IT 指信息处理技术，CT 指通信（信息传递）技术，ICT 指信息及通信技术融合后产生新的产品及服务。

智能管道	指	业界习惯于把整个互联网架构称为“端-管-云”，其中的“管道”是指承载网、接入网等网络。智能管道是指在网络层面，通过流量感知、分类、控制等技术，满足各类业务和用户的差异化需求，充分挖掘网络的价值，提升网络的运营效率。
云计算	指	网格计算、分布式计算等传统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融合的产物，核心思想是将大量用网络连接的计算资源统一管理和调度，构成一个计算资源池向用户按需服务。云计算的应用存在 SaaS、PaaS、IaaS 等商业模式。
大数据	指	规模庞大、类型多样的数据集，难以用现有常规数据库管理技术和工具处理，需要新的数据处理与管理技术，快速经济的从中获取价值，对社会信息化、智慧化以及商业模式有着革命性的长远意义。大数据具有海量（Volume）、多样性（Variety）、快速（Velocity）、价值（Value）等 4V 特性。
物联网	指	“万物沟通”的、具有全面感知、可靠传送、智能处理特征的连接物理世界的网络，实现了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及任何物体的连结。可以帮助实现人类社会与物理世界的有机结合，使人类可以以更加精细和动态的方式管理生产和生活，从而提高整个社会的信息化能力。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云计算、物联网及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并结合有线、无线宽带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承载网	指	承载层网络，由光传输、以太网交换、IP 路由等不同层次的技术和设备所构成的网络，为传统电信业务和互联网业务提供基础承载功能。承载网构成了互联网的骨架，一方面连接着各类互联网业务，另一方面通过接入网（包括有线宽带和无线宽带）连接着各类用户终端。几乎所有互联网流量都要流经承载网。
SDN	指	软件定义网络（Software Defined Network），是一种新型的网络架构，通过控制面和数据面的分离，把原来软硬件一体的封闭的电信设备，转变成集中控制、接口开放、软件可编程的新型网络架构。SDN 为网络规划和管理提供了极大的灵活性，为新型网络业务创新提供了基础和平台。
PON	指	通过无源光网络技术向用户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采用点到多点的拓扑结构，可节省主干光纤资源，同时具有流量管理、安全控制等功能。根据光纤的目的地不同，可以分为 FTTH、FTTDp、FTTB、FTTC 等；根据技术标准不同，可以分为 GPON、EPON、10G EPON、XG PON 等。
QCell	指	采用以太网连接 BBU（基带处理单元）至 PICO RRU（一种小型射频拉远模块），并通过以太网对 PICO RRU 供电，因此只需要部署以太网线，就可以提供 LTE 的室内覆盖。

Cloud Radio	指	能够根据移动网络属性和移动承载条件智能优选协同模式的无线创新解决方案，可有效的抑制 LTE 网络中的小区间干扰，极大提升小区边缘的网络性能。
Magic Radio	指	一种创新的 GSM、LTE 共享频谱的技术，在有限的频谱宽度范围内，支持更多的 GSM 和 LTE 业务。
M-ICT 战略	指	中兴通讯的战略是“Enabler@M-ICT，让信息创造价值”。M 具有丰富的内涵，包括：1) Mobile（移动化），随着便携式智能终端的加速普及，使 ICT 服务无处不在；2) M2M：万物互联（Man-Man, Man-Machine, Machine-Machine）；3) Multiple connection：无处不在的连接；4) Multi-service, More coverage and accessibility：多业务、广覆盖和易接入；5) More secure, More reliable and easier to use：安全、可靠和可用性强。
M-ICT +	指	用 M-ICT 推进互联网+的战略实施，帮助运营商转型，帮助政企客户提高效率和转型升级，提升人们生活品质。互联网+将互联网和传统产业进行对接，将互联网开放互联、协同共享、商业创新的理念与传统行业的生产制造和服务方式结合，推动传统产业的升级，促进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生活方式的改变。
可穿戴设备	指	集成了软硬件，并由人体佩戴的、能够持续交互的具备一定计算能力的新形态终端设备。随着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微电子技术不断发展而产生的，符合“以人为本”、“人机合一”的计算理念的产物。产品形态包括手表、手环、眼镜、头盔、鞋袜等。
移动互联网	指	通过智能手机/手持数字助理、笔记本电脑和 Pad 等移动终端接入互联网业务。移动互联网的业务将随着智能终端的普及更为丰富，包括移动计算、移动音乐、手机游戏、定位技术、无线社群、无线支付等。
工业 4.0	指	德国联邦教研部与联邦经济技术部在 2013 年汉诺威工业博览会提出的概念。继蒸汽机的应用、规模化生产和电子信息技术等三次工业革命后，人类将迎来以信息物理融合系统为基础，以生产高度数字化、网络化、机器自组织为标志的第四次工业革命。其本质是将物联网和服务网应用于制造业，实现以智能工厂为单位的产业信息协同集成，推动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法定中文名称
中文缩写
法定英文名称
英文缩写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
ZTE Corporation
ZTE
- 2、法定代表人
侯为贵
- 3、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
冯健雄
徐宇龙、曹巍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电话
+86 755 26770282
传真
+86 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fengjianxiong@zte.com.cn
- 4、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57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e.com.cn>
电子信箱
fengjianxiong@zte.com.cn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
铜锣湾勿地臣街 1 号时代广场二座 36 楼
- 5、授权代表
史立荣
冯健雄
- 6、本公司选定的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本报告查询
法定互联网网址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hkexnews.hk>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 7、上市信息
A 股
深圳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0063
公司债券
深圳交易所
债券简称：12 中兴 01
债券代码：112090
已于 2015 年 6 月 13 日到期
H 股
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763

- 8、 注册变更情况 本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本报告期内无变化，具体情况请见 2014 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 9、 其他有关资料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二)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13,143,588	106,214,196	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注1}	26,729,220	24,878,574	7.44%
股本(千股)	3,437,541	3,437,541	-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人民币/股) ^{注1}	7.78	7.24	7.46%
资产负债率(%)	68.04%	75.25%	下降 7.21 个百分点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2015年1-6月)	上年同期 (2014年1-6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898,788	37,697,309	21.76%
营业利润	76,343	(210,049)	136.35%
利润总额	2,142,388	1,643,986	3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2}	1,615,585	1,128,206	4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注2}	938,000	932,304	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 ^{注2}	0.47	0.33	42.42%
稀释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 ^{注3}	0.46	0.33	39.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 ^{注2}	0.27	0.2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4}	6.26%	4.86%	上升 1.4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4}	3.64%	4.02%	下降 0.38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6	715,309	110.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人民币/股)	0.44	0.21	109.52%

注1：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发行完成2015年第一期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60亿元人民币，于2015年2月6日发行完成2015年第二期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15亿元人民币，在半年度报告中列示于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其他权益工具”项下。2015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已扣除归属于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持有者的权益7,415,500千元人民币以及应计利息180,753千元人民币，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计算；

- 注 2: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已扣除归属于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持有者的应计利息 180,753 千元人民币,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 注 3: 由于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本报告期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4,768,000 股,本报告期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由于上年同期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不存在稀释效应,上年同期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等;
- 注 4: 2015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已扣除归属于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持有者的权益 7,415,500 千元人民币以及应计利息 180,753 千元人民币。

下述为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千元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476,0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56
投资收益	376,355
减: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44
减: 其他营业外支出	49,123
减: 所得税影响	119,575
合计	677,585

(三)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 2015 年 1-6 月的净利润及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权益数据完全一致。

三、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欣然提呈本集团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半年度业绩报告及财务报表。

财务业绩

有关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业绩，请参见本报告第 69-70 页。

（一）2015年上半年业务回顾

1、2015 年上半年国内电信行业概述

目前，国内电信行业处于网络与业务双转型阶段，流量业务成为运营商收入增长驱动力，平台与内容业务价值初显，ICT 技术加速发展及 IT 与 CT 融合，推动电信网络架构向智能化信息服务架构转变。2015 年上半年，在 4G 网络部署和国家宽带提速背景下，国内运营商设备投资保持稳定，重点仍然聚焦无线、传输和宽带，但对智能管道、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及智慧城市的关注度及投入则日益提升。

2、2015 年上半年全球电信行业概述

2015 年上半年，全球电信行业的发展主要受益于 4G 网络规模部署、容量提升、性能优化、深度覆盖及其配套设备设施建设。而 5G 技术标准推进、管道流量价值经营、融合创新业务开展、安全与隐私平衡等成为行业热点问题。面临机遇与挑战的传统电信运营商，在聚焦 LTE、宽带接入与光网络投资的同时，持续加大投入云计算与数据中心，建立智能管道以应对数据流量的快速增长，不断开拓新的发展空间，力求实现有效转型。

3、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业绩

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收入较 2014 年上半年增长 21.76%至 458.99 亿元人民币，主要是由于国内 3G 系统设备、国内外 FDD-LTE 系统设备、国际 TD-LTE 系统设备、国内有线交换及接入系统及国内光通信系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所致。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大了 LTE、承载网、SDN、GPON 等产品的研发投入，同

时加强对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管理，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受到上述因素影响，2015 年 1-6 月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6.16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43.20%，基本每股收益为 0.47 元人民币。

（1）按市场划分

国内市场方面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243.61 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53.08%。FDD-LTE 经营许可的发放促使整体网络设备投资进一步增加，伴随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及现存有线宽带网络改造需求的增加，有线宽带网络进入较快发展阶段，与此同时，云计算及大数据应用、智慧城市、高端路由器的需求亦不断增长，本集团积极配合国内运营商及政企客户的网络建设计划，通过有竞争力的创新解决方案，保持市场优势地位，实现高质量增长。

国际市场方面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215.38 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46.92%。本集团继续坚持人口大国及全球主流运营商战略，与全球主流运营商建立更广泛的合作关系，同时优化国际市场格局，实现稳健经营、优质增长。

（2）按产品划分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运营商网络实现营业收入 285.14 亿元人民币；手机终端实现营业收入 99.59 亿元人民币；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74.26 亿元人民币。

运营商网络

无线产品方面，本集团坚持创新为先，不断提升产品与方案竞争优势，通过 QCell、Cloud Radio TM、Magic Radio 等创新产品与方案切实满足运营商需求。在 4G 市场，本集团通过技术创新提升运营商精细化运营水平并降低运营商综合成本，实现国内市场份额领先，海外市场持续发展。在传统 2G/3G 市场，本集团持续优化市场格局，通过深度经营实现稳定增长。在面向未来的无线通讯方面，本集团聚焦运营商未来 3 至 5 年的核心诉求，在业界率先提出 Pre-5G 概念，并付诸商用实践，同时，重点投入 5G 关键核心技术，为未来规模化商用奠定坚实

基础。

有线及光通信产品方面，本集团致力于产品创新与方案经营，深化人口大国及主流运营商战略，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优化全球市场布局，实现稳定增长。

云计算及 IT 产品方面，本集团云计算、数据中心业务持续增长，成为国内三大运营商及互联网企业的主流合作伙伴。

手机终端

本集团在“立足中美，辐射全球”的目标定位下，在美国聚焦品牌、创新、精品、服务强化提升，在中国聚焦旗舰系列、精品系列以及千元精品系列，形成运营商、渠道、电商三足鼎立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此外本集团在品牌推广和市场投入亦取得一定的收获。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6.11%，主要是由于视讯及网络终端等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本集团亦积极开拓政企和服务市场，大力拓展轨道交通、智慧城市等业务，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讨论与分析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未经审计财务报表。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报告所列之本集团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同时阅读。

1、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5,898,788	37,697,309	21.76%
营业利润	76,343	(210,049)	136.35% ^{注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5,585	1,128,206	43.20% ^{注2}

注 1： 主要因营业收入和毛利的双重提升所致；

注 2： 主要因营业利润和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内，按照行业、产品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及与上年同期对比

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 (千元人民币)	营业成本 (千元人民币)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增减 (百分点)
一、按行业划分						
通讯设备类制造行业	45,898,788	30,426,748	33.71%	21.76%	19.27%	1.38
合计	45,898,788	30,426,748	33.71%	21.76%	19.27%	1.38
二、按产品划分						
运营商网络	28,513,830	17,282,703	39.39%	30.58%	29.05%	0.72
手机终端 ^注	9,959,487	8,387,638	15.78%	(4.29%)	(4.13%)	(0.15)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7,425,471	4,756,407	35.94%	36.11%	41.20%	(2.31)
合计	45,898,788	30,426,748	33.71%	21.76%	19.27%	1.38
三、按地区划分						
中国	24,360,835	15,110,258	37.97%	26.49%	24.55%	0.96
亚洲（不含中国）	7,197,236	5,202,310	27.72%	22.66%	29.16%	(3.64)
非洲	3,207,354	1,470,191	54.16%	45.08%	(7.37%)	25.95
欧美及大洋洲	11,133,363	8,643,989	22.36%	7.47%	11.34%	(2.70)
合计	45,898,788	30,426,748	33.71%	21.76%	19.27%	1.38

注：手机终端包括手机、数据卡等。

（1）收入变动分析

本集团 201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45,898,788 千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 21.76%。其中，国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4,360,835 千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 26.49%；国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537,953 千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 16.81%。

从产品分部看，本集团201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国内外运营商网络和国内外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本集团2015年上半年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是由于国内3G系统设备、国内外FDD-LTE系统设备、国际TD-LTE系统设备、国内有线交换及接入系统及国内光通信系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所致。本集团2015年上半年手机终端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国内手机终端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所致。本集团2015年上半年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是由于视讯及网络终端等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2）因本公司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上年同期同口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分析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传媒”）于 2015 年 2 月完成工商注销登记，自 2015 年 2 月起，安徽传媒不再纳入本集团的合并报表范围。由于安徽传媒 2014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对本集团 2014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影响较小，因此，本期未对上年同期同口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进行分析。

3、本报告期内，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主要产品各项指标

单位：千元人民币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运营商网络	28,513,830	17,282,703	39.39%
手机终端	9,959,487	8,387,638	15.78%
电信软件系统、服务及其他产品	7,425,471	4,756,407	35.94%

4、本集团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千元人民币

行业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讯设备类 制造行业	原材料	23,990,315	78.85%	19,599,809	76.83%	22.40%
	工程成本	5,578,664	18.33%	5,164,446	20.25%	8.02%
	合计	29,568,979	97.18%	24,764,255	97.08%	19.40%

5、本集团费用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5,333,174	4,741,335	12.48%
管理费用	1,207,807	1,072,251	12.64%
财务费用	1,007,102	507,970	98.26% ^{注 1}
所得税	310,202	472,675	(34.37%) ^{注 2}
研发费用	5,491,912	4,126,546	33.09% ^{注 3}

注 1： 主要因本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而上年同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收益所致；

注 2： 主要因本期通过集团内部交易及转让定价的安排，降低所得税税负率所致；

注 3： 主要因本期持续加大 LTE、承载网、SDN、GPON 等产品的研发投入所致。

本集团本报告期研发费用占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及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55%与 11.97%。

6、本集团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表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98,529	45,802,572	2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90,643	45,087,263	1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6	715,309	110.80% ^{注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812	1,053,510	1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6,962	1,840,359	1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150)	(786,849)	(2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1,247	21,894,336	(34.04%) ^{注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4,398	25,955,754	(43.27%) ^{注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51)	(4,061,418)	93.03% ^{注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02	(4,067,094)	102.15% ^{注4}

注 1： 主要因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注 2： 主要因本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注 3： 主要因本期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注 4： 主要因本期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7、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利润构成、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1) 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同期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 本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情况如下：

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利润 76,343 千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36.35%，主要因营业收入和毛利的双重提升所致；期间费用 13,039,995 千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4.81%，主要因本期加大研发投入以及本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而上年同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收益所致；投资收益 362,268 千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574.34%，主要因本期远期外汇合约到期清算产生较大收益而上年同期产生损失所致；营业外收支净额 2,066,045 千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1.44%，主要因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3) 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情况如下：

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国内 3G 系统设备、国内外 FDD-LTE 系统设备、国际 TD-LTE 系统设备、国内有线交换及接入系统及国内光通信系统营业收入及毛利均有增长，本报告期实现了营业收入及毛利的双重提升。

8、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1)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2. 衍生金融资产	240,973	(83,157)	-	-	-	-	79,64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9,469	-	542,186	-	296,868	386,302	810,995
金融资产小计	560,442	(83,157)	542,186	-	296,868	386,302	890,635
投资性房地产	2,004,465	64,681	-	-	-	-	2,069,1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2,564,907	(18,476)	542,186	-	296,868	386,302	2,959,781
金融负债 ^注	71,485	28,432	917	-	-	-	17,529

注：金融负债包含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及对本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公司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投资、少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资产均按历史成本计量。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受人民币与美元、欧元等外币远期汇率波动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3)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由财务总监领导的，由本公司各相关部门共同协作的公允价值计量内部控制体系。本公司已制订《公允价值计量的内部控制办法》，作为《中兴通讯会计政策》以及《中兴通讯内部控制制度》的配套办法，规范公允价值计

量的运用与披露。

9、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973	(83,157)	-	-	79,64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40,973	(83,157)	-	-	79,640
2. 贷款和应收款	40,510,003	-	-	714,324	39,286,87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8,375	-	(159,932)	-	124,246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41,099,351	(83,157)	(159,932)	714,324	39,490,764
金融负债	13,189,929	28,432	917	-	12,416,105

10、技术创新情况

本集团继续坚持自主创新，洞察 ICT 产业发展方向、不断培养技术能力和培育开发新产品，有序推动技术进步和提升核心竞争力。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在 2014 年提出的 M-ICT 战略基础上，首创提出“M-ICT+”的发展理念，强调“联接万物，联生价值”，积极布局运营商、政企、手机终端及战略性新兴市场，致力于成为 M-ICT 时代的 Enabler（价值实现者），让信息创造价值，开启万物移动互联网新时代。

本集团每年在科研开发上的投入均保持在销售收入 10%左右，并在中国、美国、瑞典、法国及加拿大等地设立了 19 个研发中心。本集团与领先运营商成立了 10 多个联合创新中心，以便更好的把握市场需求和客户体验，获取市场成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专利资产累计超过 6.4 万件，其中：授权专利累计超过 1.9 万件。此外，本集团已成为 70 多个国际标准化组织和论坛的成员，有 30 多名专家在全球各大国际标准化组织中担任主席和报告人等重要职务，累计向国际标准化组织提交文稿 30,000 多篇，取得了 220 多个国际标准编辑者(Editor)席位和起草权，持续在重点产品和技术领域构建技术和专利优势，不断加强专利风险防御能力。

本集团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一体化的科技创新体系合作的号召，推进“中兴通讯产学研合作论坛”，吸引国内通信领域顶尖高校和研究机构参加，目前已经有 30 家论坛成员单位，2015 年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推进与高校共建联合创新中心和联合实验室，共同承担国家重大专项、发改委产业化专项等课题。

2015 年上半年，本集团先后牵头承担了国家 863 计划、电子发展基金、云计算、广东省科技计划等数十个项目的研发和产业化。

11、投资情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① 概述

本公司本报告期对外股权投资金额约 48,683.00 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约 44,387.00 万元人民币增加 9.68%。

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及被投资公司的详细情况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11、长期股权投资。

② 证券投资情况

A、本报告期末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可换股债券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16,309.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105.70	其他应收款	初始投资
可换股债券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28,293.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552.84	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	初始投资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合计			44,603.26	不适用	-	不适用	-	-	658.54	-	-

注 1：中国全通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购买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的初始投资金额约为 2.015 亿元港币，以 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 1:0.80941）折算约为 1.631 亿元人民币。

注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购买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的初始投资金额约为 3.500 亿元港币，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 1:0.80839）折算约为 2.829 亿元人民币。

B、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及可换股债券的议案》，据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与中国全通签署《有关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之股份及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2013 年 1 月 15 日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发行的本金面值为 2.015 亿元港币的可换股债券，总现金代价为 2.015 亿元港币。2015 年 1 月 14 日，中兴香港对持有的中国全通 2.015 亿元港币可换股债券以每股 2.186 元港币进行债转股交易，获得中国全通 92,177,493 股股份。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可换股债券的议案》，据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与中国全通签署《有关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之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拟认购中国全通本金面值为 3.5 亿元港币、年息为 6%、分两年偿还的可换股债券。2015 年 2 月 26 日，中兴香港完成认购中国全通 3.5 亿元港币的可换股债券。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兴香港向东方（亚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中国全通 3.5 亿元港币的可换股债券，转让价款约 356,904,110 元港币，其中 350,000,000 元港币为债券本金，6,904,110 元港币为中兴香港持有债券期间应获得的利息收入。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兴香港不再持有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

③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A、本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300322	硕贝德 ^{注1}	762.79	480.00	2.14%	864.00	2.14%	12,752.6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股票	603118	共进股份 ^{注1}	4,274.93	1,037.15	3.46%	1,037.15	3.46%	47,076.4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股票	300438	鹏辉能源 ^{注1}	3,095.24	300.00	3.57%	300.00	3.57%	20,73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633.HK	中国全通 ^{注2}	32,619.22	9,698.20	6.13%	-	-	-	4,614.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及债转股
股票	ENA:TSV	Enablence Technologies ^{注3}	1,393.10	1,800.00	9.88%	1,800.00	8.18%	540.4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合计			42,145.28	13,315.35	-	4,001.15	-	81,099.52	4,614.40	-	-

注1：硕贝德、共进股份和鹏辉能源相关数据均以中和春生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

注2：中兴香港购买中国全通股票的初始投资金额约为2.015亿元港币，以2013年1月31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1:0.80941）折算约为1.631亿元人民币。

注3：中兴香港购买Enablence Technologies股票的初始投资金额约为270万加拿大元，以2015年1月31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加拿大元兑人民币1:5.15963）折算约为1,393.10万元人民币；本报告期期末账面价值约为674.97万元港币，以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1:0.80074）折算约为540.48万元人民币。

B、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说明

a、持有硕贝德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中兴创投合计持有中和春生基金31%股权，中和春生基金是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和春生基金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硕贝德864万股（硕贝德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占硕贝德股份总额的2.14%。

b、持有共进股份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和春生基金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共进股份1,037.15万股，占共进股份股份总额的3.46%。

c、持有鹏辉能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和春生基金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鹏辉能源300万股，占鹏辉能源股份总额的3.57%。

d、持有中国全通股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2012年11月16日与中国全通签署《有关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之股份及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2013年1月15日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配发及发行的11,200万股股份，总现金代价为2.015亿元港币。

中兴香港对持有的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进行转股交易的具体情况请见本节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期末，中兴香港不再持有中国全通股票。

e、持有 Enablence Technologies 股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与 Enablence Technologies 签署《SUBSCRIPTION AGREEMENT》。2015 年 1 月 6 日中兴香港认购 Enablence Technologies 发行的 1,800 万股股份，总现金代价为 270 万加拿大元。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兴香港持有 Enablence Technologies 1,800 万股股份，占 Enablence Technologies 股份总额的 8.18%。

④ 本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本集团不存在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非上市金融企业及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等证券投资情况。

(2) 衍生品投资、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情况

① 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注1}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注2} 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汇丰银行	不适用	否	利率掉期 ^{注3}	-	2011/12/19	2016/7/8	31,002.50	-	31,042.00	1.16%	-
渣打银行	不适用	否	利率掉期 ^{注3}	-	2011/12/22	2016/7/8	31,002.50	-	31,042.00	1.16%	-
中国银行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4/11/3	2015/12/31	195,576.94	-	112,390.90	4.20%	5,666.00
法国巴黎银行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4/10/30	2015/12/31	171,398.53	-	65,592.50	2.45%	3,306.74
中信银行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5/2/9	2015/12/30	32,336.23	-	57,101.76	2.14%	2,878.69
其它银行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4/10/28	2015/12/31	284,498.51	-	202,358.71	7.57%	10,201.57
合计				-	-	-	745,815.21	-	499,527.87	18.68%	22,053.0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未涉诉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3 月 27 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申请 2014 年衍生品投资额度的公告》，及 2015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申请 2015 年衍生品投资额度的公告》。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5 月 30 日发布的《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 2015 年 5 月 29 日发布的《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					2015 年上半年公司开展了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主要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如下： 1. 市场风险：保值型衍生品投资合约交割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的差异产生						

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实际损益，在保值型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实际损益； 2. 流动性风险：保值型衍生品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以及外汇敞口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公司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 3. 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 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投资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5. 控制措施：公司通过与交易银行签订条款准确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公司已制定《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衍生品投资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收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473 万元人民币，确认投资收益 27,526 万元人民币，合计收益 22,053 万元人民币，公允价值计算以路透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比较没有重大变化。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资产、负债和盈利水平变动影响，公司利用金融产品进行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公司已开展的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配备了专职人员。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签约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我们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注 1：衍生品投资情况按照银行以及衍生品投资类型进行分类；

注 2：报告期末净资产取值为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注 3：利率掉期因采用套期保值会计处理，其报告期损益计入资本公积。

②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12-18	2015-12-18	合同生效日即期实现	-	-	-	113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12-23	2015-12-22	合同生效日即期实现	-	-	-	113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999	2015-1-6	2016-1-5	合同生效日即期实现	-	-	-	114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696	2015-1-8	2016-1-8	合同生效日即期实现	-	-	-	64
招商银行泉州鲤城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20	2014-12-25	2015-3-10	到期据实结算	320	-	-	0.63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438	2015-1-6	当日申购, 下一交易日可赎回	每月分红登记日计算上一个月的理财收益	438	-	-	7.67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1-12	2015-1-28	到期据实结算	500	-	-	1.13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800	2015-1-13	2015-2-16	到期据实结算	800	-	-	3.95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2015-1-19	2015-2-26	到期据实结算	1,500	-	-	8.43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2-3	2015-4-8	到期据实结算	500	-	-	4.65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3-4	2015-4-20	到期据实结算	500	-	-	3.28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5-3-11	2015-5-29	到期据实结算	1,000	-	-	11.47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800	2015-3-11	2015-7-10	到期据实结算	-	-	-	-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4-20	2015-6-1	到期据实结算	500	-	-	3.05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4-27	2015-7-7	到期据实结算	-	-	-	-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6-2	2015-8-11	到期据实结算	-	-	-	-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5-6-10	2015-9-18	到期据实结算	-	-	-	-
招商银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	200	2015-6-19	2015-7-21	到期据实	-	-	-	-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上海张江支行			产品				结算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50	2015-6-25	2015-8-24	到期据实结算	-	-	-	-
招商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5-5-26	2015-8-26	到期据实结算	-	-	-	-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2015-4-17	2015-7-14	到期据实结算	-	-	-	-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900	2015-5-15	2015-8-13	到期据实结算	-	-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田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990	2015-6-23	2015-7-24	到期据实结算	-	-	-	-
合计				27,893	--	--	--	6,058	-	-	448.26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无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3月26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③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① 公司债券（12 中兴 01）概述

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3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最终发行规模为 60 亿元人民币，其中网上发行 2 亿元人民币，网下发行 58 亿元人民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已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网上发行认购资金情况出具编号为“安永华明（2012）专字第 60438556_H03 号”的验资报告；对网下配售认购资金情况出具编号为“安永华明（2012）专字第 60438556_H04 号”

的验资报告；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编号为“安永华明（2012）专字第60438556_H05号”的验资报告。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本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最终确定。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12年7月12日发布的《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②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③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单位：千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讯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集成电路设计生成及销售	人民币10,000万元	2,523,484	1,003,738	2,812,892	217,639	273,298
中兴软件	子公司	制造业	软件开发	人民币5,108万元	18,507,336	5,084,284	10,482,680	(141,333)	871,948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讯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通讯产品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7,916.6万元	3,511,759	1,419,925	2,244,822	139,231	168,775
中兴电信印度私有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信行业	通讯产品销售及技术支持	印度卢比224,265.86万元	2,397,777	(1,128,407)	172,240	(257,891)	(257,892)
中兴通讯（巴西）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信行业	通讯产品生产及销售	巴西雷亚尔650万元	752,365	(1,720,601)	233,990	(259,855)	(260,492)
中兴香港	子公司	信息技术业	一般业务	港币99,500万元	26,528,546	2,156,984	10,116,898	338,653	331,556

其他控股子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的情况，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11、长期股权投资及附注七。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6、本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7、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于 2015 年上半年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山西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中兴（银川）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大连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绥化中兴智慧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管理条例》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自 2015 年 2 月起，本集团不再将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8、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中兴通讯《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负责制定，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在

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在利润分配方案依法公告后，公司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015年3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437,541,27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2.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该预案已经2015年5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7月17日实施完毕，具体实施情况请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之（二）本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2012-2014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63.42%，满足《公司章程》（2014年6月修订）第二百三十四条“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19、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经2009年10月27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制度的修订已经2012年8月22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09年10月28日及2012年8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相关规定，并积极开展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本公司及相关人员未发生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20、本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共计 14 次，其中，接待机构投资者数量为 18 家，没有接待个人投资者或其他对象调研，具体情况请见下表。本公司没有向投资者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类别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讨论的主要内容	提供的资料
外部会议	2015年01月	上海	UBS 投资者会议	UBS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1月	深圳	国信证券投资者会议	国信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1月	深圳	国金证券投资者会议	国金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1月	深圳	东方证券投资者会议	东方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4月	香港	UBS 投资者会议	UBS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5月	香港	野村证券投资者会议	野村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5月	香港	BNP 投资者会议	BNP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5月	香港	高盛投资者会议	高盛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5月	厦门	申银万国投资者会议	申银万国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6月	上海	中信建投投资者会议	中信建投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6月	上海	浙商证券投资者会议	浙商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6月	上海	海通证券投资者会议	海通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6月	北京	中银国际投资者会议	中银国际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5年06月	昆明	安信证券投资者会议	安信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公司推介	2015年03月	香港	业绩推介会	分析师、投资者	2014年年度报告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公司参观调研接待	境外投资者部分					
	2015年1-6月	公司	口头	Jana Partners、惠理基金、Resona Bank HK、三星证券、Cantor Fitzgerald、East Capital、Neuberger Berman Investment Management、BNP、Matthews International Funds、Allianz Global Investments、Mizuh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美林证券、Nezu Asia Capital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境内投资者部分					
	2015年1-6月	公司	口头	中信建投、新华资产、第一创业证券、创金合信基金、方正证券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三）2015 年下半年业务展望及面对的经营风险

1、2015年下半年业务展望

展望 2015 年下半年，全球经济回升为电信行业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4G 网络投资持续，然而面对降低网络建设和运营成本、构架更加高速的宽带连接、挖掘大数据价值、加强网络信息安全、智能终端和可穿戴设备等发展趋势，传统电信行业发展面临挑战与机遇。运营商网络方面，4G 网络规模部署、容量提升、性能优化、深度覆盖等将为电信行业带来新一轮投资需求，运营商建立智能管道以应对数据流量的快速增长，将成为我们新的机遇；政企网方面，移动互联网与传统行业的深度融合，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及大功率无线充电等新兴技术将引发信息化革命，日益突出的信息安全问题、快速发展的智慧城市方案需求等，将为政企网带来市场机会；手机终端方面，全球智能手机市场渗透和增长趋缓，全球手机终端竞争将进入比拼企业综合竞争力的阶段，新一代手机终端体验提升并强化大数据、云服务、内容的融合。

2015 年下半年，面对上述挑战与机遇，本集团坚持“以时代重构为契机，让信息创造价值”，聚焦“运营商、政企、消费者”三大主流市场，并围绕“新兴领域”布局，通过技术与商业模式创新，实现盈利模式突破。面向运营商市场，本集团将致力于提升管道智能化程度，支撑电信运营商向信息运营商转型；面向政企市场，本集团在提升企业运营效率的同时，积极推动各行业向“工业 4.0”或“工业互联网”转型；面向消费者市场，本集团以用户价值为中心，强化渠道建设、市场宣传及设计能力。

2、面对的经营风险

（1）国别风险

国际经济及政治形势纷繁复杂，本集团业务开展所在国的贸易保护、债务风险、政治风险甚至战争冲突、政府更替问题都将继续存在，对本集团的经营和控制风险能力提出较高要求，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定期评估、及时预警、积极应对来系统的管理国别风险。

（2）知识产权风险

本集团一直着力于产品技术的研发和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管理，每年本集团保持投入销售收入的10%左右用于科研开发。本集团在生产的产品及提供的服务上

都有注册商标保护，并且这些产品及服务都具有相关专利权保护。然而，即使本集团已采取并实行了十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不能完全避免与其他电信设备厂商、专利许可公司以及与本集团存在合作关系运营商之间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本集团将继续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方式推进相关问题的解决。

（3）汇率风险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本集团以敞口管理为原则，通过业务规划、综合对冲、金融工具等方式综合管理外汇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本集团经营的影响。

（4）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有息负债，本外币的利率波动将使本集团所承担的利息总额发生变动，进而影响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本集团主要运用有息负债结构管理降低利率风险。

（5）客户信用风险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通信解决方案，由于本集团业务开展迅速，客户群体庞大，各类客户的资信存在一定差异，不同的资信状况对本集团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国际客户资信评级、客户信用额度管理、项目信用风险评审、对付款记录不良客户进行严格的信用管控、购买信用保险、通过合适的融资工具转移信用风险等各种信用管理措施以减少上述影响。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1、本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能依法规范运作，本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根据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印发的《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通知》、深圳证监局印发的《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确保持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开展内控规范工作、对外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提升本公司内部控制水平，2015 年上半年本公司重点开展了如下内控工作：

2015 年第一季度本公司主要对 2014 年度的内部控制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完成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 2014 年度衍生品投资合规性检查等工作，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3 重要事项之 3.7 2015 年第一季度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情况”。

2015 年第二季度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情况如下：

- （1）本公司引入外部咨询机构开展针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专题培训；
- （2）本公司持续推广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知识，并总结实践活动，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专业能力；
- （3）本公司分析识别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并进行持续管控；
- （4）本公司进一步加强对政企、工程外包等业务领域的内部控制；及
- （5）本公司开展 2015 年度内控自评及内控手册刷新、应用工作，完善内控水平，强化执行力。

2、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联同管理层讨论本集团所采纳的会计准则及惯例，并讨论审阅了本报告，包括审阅了本集团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编制的财务报表。

（二）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本公司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3,437,541,278 股（其中 A 股为 2,807,955,833 股，H 股为 629,585,44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2.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7 月 16 日，A 股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新增 A 股可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H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6 月 8 日，H 股股息发放日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H 股红股上市日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发布的《2014 年度 A 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三）本公司 2015 年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5 年中期，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1、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本集团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本报告期之前发生的非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在本报告期的进展情况及本报告期发生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1）2011 年 7 月 26 日，InterDigital Communications, LLC、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及 IPR Licensing, Inc（上述三家公司均为 InterDigital, Inc. 的全资子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 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中兴”）侵犯其 3G 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三家公司在 ITC 案件中针对本公司部分终端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地区法院的案件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 年 6 月 28 日，ITC 就该案

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其中一项涉案专利无效及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其余涉案专利，未违反 337 条款（337 条款通常指调查进口产品或进口后在美国销售产品中的不公平行为及不公平措施）。2013 年 12 月 19 日，ITC 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违反 337 条款。该三家公司就该终裁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5 年 2 月 18 日，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判决维持 ITC 的终裁结果。

2013 年 1 月 2 日，上述三家公司及 InterDigital Holdings, Inc.（该公司亦为 InterDigital, Inc. 的全资子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 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 3G 及 4G 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四家公司在 ITC 案件中针对本公司部分终端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地区法院的案件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2014 年 6 月 13 日，ITC 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 337 条款。2014 年 8 月 15 日，ITC 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 337 条款。上述三家公司及 InterDigital Holdings, Inc. 就该终裁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5 年 6 月上述三家公司及 InterDigital Holdings, Inc. 撤回上诉。2014 年 10 月 28 日，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发布判决，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涉案四件专利中的三件专利；2015 年 4 月 22 日，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针对另外一件涉案专利发布判决，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该件专利。本公司及美国中兴已聘请外部律师进行积极抗辩，并将根据上述 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判决侵权的三件涉案专利的判决结果进行上诉。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2013 年 2 月，Vringo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Vringo 德国”）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Deutschland GmbH（以下简称“中兴德国”）向德国曼海姆法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德国支持 TSTD（同步信道时间切换发射分集）功能的 UMTS 产品侵犯其专利权。2013 年 12 月，德国曼海姆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及中兴德国专利侵权，颁发了针对支持

TSTD 功能的 UMTS 产品的禁止令。2014 年 1 月，本公司及中兴德国向上述法院提起上诉，请求驳回 Vringo 德国的专利侵权请求，同时请求撤销禁止令。2014 年 10 月，Vringo 德国撤诉。2014 年 12 月，Vringo 德国就该案涉诉专利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Service GmbH（以下简称“中兴德国服务”）向德国杜塞尔多夫法院提起专利诉讼。本公司、中兴德国及中兴德国服务在德国出售的 UMTS 产品并不支持 TSTD 功能，因此该禁止令对本公司、中兴德国及中兴德国服务在德国的业务不会产生影响。

2014 年 2 月，Vringo Infrastructure Inc.（以下简称“Vringo 公司”）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中兴印度”）向印度德里高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印度支持宏微切换算法（Macro to Micro Handover Algorithm）功能的 GSM 产品侵犯其专利权，并向印度德里高院申请临时禁止令。2014 年 2 月，印度德里高院对本公司及中兴印度颁发了针对支持宏微切换算法功能的 GSM 产品的临时禁止令。2014 年 4 月，本公司及中兴印度向印度德里高院申请撤销临时禁止令，2014 年 8 月，印度德里高院撤销了上述临时禁止令。

2014 年 4 月，Vringo 公司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DO BRAZIL LTDA（以下简称“中兴巴西”）向巴西里约法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巴西支持重定位方法（RNC Relocation）功能的 UMTS 及 LTE 产品侵犯其专利权，并向巴西里约法院申请临时禁止令。2014 年 4 月，巴西里约法院对本公司及中兴巴西颁发了针对支持重定位方法功能的 UMTS 及 LTE 产品的临时禁止令。2014 年 4 月，本公司及中兴巴西向巴西里约法院申请撤销临时禁止令，巴西里约法院否决了本公司及中兴巴西提出的请求。截至目前该临时禁止令存续有效，本公司及中兴巴西将积极尝试通过多种法律途径解除该临时禁止令。该临时禁止令仅影响本公司及中兴巴西在巴西出售的支持重定位方法功能的 UMTS 及 LTE 产品。

2014 年 6 月，Vringo 公司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ZTE Romania SRL（以下简称“中兴罗马尼亚”）向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法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罗马尼亚支持电路域回落技术（Circuit Switched Fall Back）的 LTE 产品侵犯其专利权，并向法院申请临时禁止令。2014 年 7 月，布加勒斯特法院对中兴罗马尼亚颁发了针对 LTE 产品的临时禁止令并于 2014 年 9 月送达

生效，随后中兴罗马尼亚向布加勒斯特上诉院提起上诉。2014 年 10 月，布加勒斯特上诉院判决暂停执行临时禁止令。2015 年 1 月，布加勒斯特上诉院判决维持临时禁止令。截至目前该临时禁止令存续有效，本公司及中兴罗马尼亚将积极尝试通过多种法律途径解除该临时禁止令。

针对 Vringo 公司涉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向深圳中院提出反垄断诉讼，深圳中院已受理该诉讼；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向欧盟委员会提起反垄断调查申请，欧盟委员会已经受理该申请。同时，本公司已在中国、德国、印度、巴西、罗马尼亚等国针对 Vringo 公司发起专利的无效诉讼。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2013 年 8 月，美国 Dataquill Limited 向美国德克萨斯州东区法院起诉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中兴及 ZTE Solutions, Inc.在美国销售的智能手机侵犯该公司五件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2015 年 3 月，Dataquill Limited 将本公司及 ZTE Solutions, Inc.撤出被告。2015 年 6 月，美国德克萨斯州东区法院陪审团已就上述案件发布裁决，裁定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侵犯其中两项涉诉专利，且美国中兴需支付赔偿款约 3,150 万美元，上述裁决尚待法官确认生效。美国中兴已聘请外部律师进行积极应对。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资产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且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本集团披露的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本公司与建银国际（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银国际”）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签署《关于转让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向建银国际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飞投资”）30%的股权，并就长飞投资 2012 年至 2016 年度经营业绩做出补偿承诺等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与建银国际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签署《关于转让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的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根据《变更协议》，本公司同意建银国际将持有的长飞投资 30%的股权，转让给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在建银国际收到第三方股权转让款之日，本公司在原股权转让协议下的补偿承诺等义务自动终止。上述事项已经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建银国际已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收到第三方股权转让款，本公司在原股权转让协议下的补偿承诺等义务已终止。

（七）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情况

本公司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旨在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治理架构，健全本公司的激励机制，提升本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核心人才的忠诚度及责任感，稳定人才，以促进本公司持续发展，确保实现发展目标。本公司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经国资委、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以及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201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 2013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四）为授予日，向 1,5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298.9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A 股 13.69 元人民币。

本报告期内激励对象持有股票期权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位	报告期初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获授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的期权数量
张建恒	董事	30,000	0	0	30,000	0	0
谢伟良	董事	30,000	0	0	30,000	0	0
王占臣	董事	30,000	0	0	30,000	0	0
张俊超	董事	30,000	0	0	30,000	0	0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位	报告期初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获授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的期权数量
董联波	董事	30,000	0	0	30,000	0	0
田文果	执行副总裁	200,000	0	0	200,000	0	0
邱未召	执行副总裁	500,000	0	0	500,000	0	0
樊庆峰	执行副总裁	500,000	0	0	500,000	0	0
曾学忠	执行副总裁	450,000	0	0	450,000	0	0
赵先明	执行副总裁	500,000	0	0	500,000	0	0
庞胜清	高级副总裁	450,000	0	0	450,000	0	0
徐慧俊	高级副总裁	350,000	0	0	350,000	0	0
叶卫民	高级副总裁	400,000	0	0	400,000	0	0
朱进云	高级副总裁	450,000	0	0	450,000	0	0
张任军	高级副总裁	350,000	0	0	350,000	0	0
陈健洲	高级副总裁	450,000	0	0	450,000	0	0
程立新	高级副总裁	200,000	0	0	200,000	0	0
熊辉	高级副总裁	400,000	0	0	400,000	0	0
张振辉	高级副总裁	195,000	0	0	195,000	0	0
冯健雄	董事会秘书	400,000	0	0	400,000	0	0
其他激励对象	1,508 人	97,044,000	0	0	97,044,000	0	0
合计	1,528 人	102,989,000	0	0	102,989,000	0	0

注：上表列示的股票期权数量未根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进行调整。

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授权日（即 2013 年 10 月 31 日）起 5 年有效。

等待期为自授权日起 2 年，经过 2 年等待期后，若满足行权条件，可按照如下规定的比例行权：

行权期	时间安排	可予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对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本公司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况请见本公司 2014 年度报告“重要事项之（五）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影响”。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规则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在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13.66 元人民币；在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12,358.6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11.22 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按规则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八）本公司公司债券情况

为了满足本公司营运资金需求，进一步改善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 2012 年 3 月 8 日、2012 年 4 月 11 日分别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754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含 6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 4.20%，期限为 3 年，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以及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16 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债券代码“112090”，债券简称“12 中兴 01”。

公司债券已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2014 年 6 月 13 日分别完成 2013 年、2014 年付息工作，每次付息金额均为 2.52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已于 2015 年 6 月 13 日到期并完成兑付兑息共计 62.52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发布的《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九）本公司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为进一步促进本公司业务发展，优化债务结构，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 90 亿元人民币（含 90 亿元人民币）的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以下简称“中期票据”）指发行人不规定到期期限但拥有赎回权与递延支付利息权、票据持有人通常不能要求清偿但可按约定取得利息的一种中期票据。

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3 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于 2014 年 10 月 16 日发布的《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本公司 90 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的注册，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2015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5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 60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2015 年 2 月 6 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5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十）本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为满足本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含 8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超短融”）指具有法人资格、信用评级较高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期限在 270 天以内的债券。

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发布的《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本公司 80 亿元人民币超短融的注册，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十一) 按照境内法律法规界定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下表所填列的关联交易为《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界定的且达到对外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人民币)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是否 超过 获批 额度	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 类交易市价 (人民币)	境内公告 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 披露索引
中兴新及其附属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原材料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机柜及配件、机箱及配件、方舱、围栏、天线抱杆、光产品、精加工产品、包材类产品、FPC、R-FPC及其组件等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物业租赁，该等关联交易的价格都是经交易双方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本集团向关联方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及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之条款进行；本集团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价格不高于邻近地	机柜及配件：1-30,000 元/个，机箱及配件：1-15,000 元/个，机柜、机箱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而确定； 方舱：5,000-100,000 元/间，具体价格由其尺寸、材质及配置情况而确定； 围栏：11,000-50,000 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天线抱杆：200-2,000 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光产品：1.3-30,000 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精加工产品：0.5-50,000 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包材类产品：0.01-5,000 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FPC、R-FPC 及其组件：0.5-100 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尺寸、工艺复杂程度及材质而确定。	31,531.59	1.19%	否	商业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2-12-29	201263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摩比天线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原材料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各种通信天线、射频器件、馈线、终端天线等产品	及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之条款进行；本集团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价格不高于邻近地	通信天线：100-9,999 元/根，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射频器件：100-9,999 元/个，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馈线：1-200 元/个，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终端天线：0.1-100 元/个，具体价格由其技术指标和功能特性而确定。	53,037.83	2.00%	否	商业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2-12-29 2015-3-26 2015-5-29	201263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512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区同类物业市场租赁价格；出租房产的价格是经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集团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522 号公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华通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的子公司	采购软件外包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和项目外包服务		高级工程师价格在 450—680 元/人/天区间； 中级工程师价格在 330—520 元/人/天区间； 初级工程师价格在 230—400 元/人/天区间； 技术员价格在 190—230 元/人/天区间。	1,197.05	0.05%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4-12-24	201451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南昌软件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能控制其董事会大部分成员的公司	采购软件外包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和项目外包服务		高级工程师价格在 450—680 元/人/天区间； 中级工程师价格在 330—520 元/人/天区间； 初级工程师价格在 230—400 元/人/天区间； 技术员价格在 190—230 元/人/天区间。	1,017.73	0.04%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4-12-24	201451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的子公司	采购酒店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酒店服务		采购价格不高于中兴和泰向其他购买同类产品（或服务）数量相当的客户出售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签署具体协议时确认。	1,610.72	0.06%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4-5-30	201424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兴发展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	物业租赁	本公司承租关联方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9号物业；拟租用面积为 32,000平方米；停车位（2015年1月1日到2015年4月17日）：地上车位：25个，地下车位：138个；		2015年1月1日到2015年4月17日：租金130元/平方米/月；地上车位租金：150元/月/车位；地下车位租金：500元/月/车位。（由中兴通讯负责物业管理，毋须支付物业管理费）。 2015年4月18日到2017年4月17日：租金145元/平方米/月；地上车位租金：350元/月/车位；地下车位租金：600元/月/车位。（由中兴通讯负责物业管理，毋须支付物业管理费）。	2,099.14	5.90%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2-12-29 2015-3-26	201263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512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停车位(2015年4月18日到2017年4月17日):地上车位:25个,地下车位:127个									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重庆中兴发展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的子公司	物业租赁	本公司承租关联方位于重庆市北部新区星光五路3号物业;拟租用面积为20,000平方米;停车位:97个		办公楼租金:50元/平方米/月(最大面积为18,532.08平方米);食堂租金:45元/平方米/月(最大租赁面积1,467.92平方米);按实际租赁面积支付园区管理费:3元/平方米/月;停车位:150元/月/车位。	449.47	1.26%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4-12-24	201451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的子公司	物业及设备设施租赁	关联方向本公司租赁房地产及相应设备设施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位于深圳大梅沙的酒店房地产及相关设备设施租金为68元/平方米/月;位于南京的酒店房地产及相关设备设施租金为42元/平方米/月;位于上海的酒店房地产及相关设备设施租金为110元/平方米/月;位于西安的酒店房地产及相关设备设施租金为41元/平方米/月。	3,345.82	22.82%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4-5-30	20142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的子公司	金融服务	中兴集团财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存款服务		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存款利率执行;如果中国人民银行所颁布的利率不适用,中兴集团财务公司则按不高于其他独立金融机构同类业务利率水平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4,517.32 ^{注1}	0.47%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5-3-26	20151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摩比天线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金融服务	中兴集团财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票据贴现服务		票据贴现服务于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贴现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的再贴现利率为基础参考市场水平确定,并遵守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指引和要求。	10,100.00 ^{注2}	4.35%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5-3-26 2015-5-29	201512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522号公告《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航天欧华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销售产品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数通产品、通信产品等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公司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30,396.36	0.67%	否	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4-10-24	201446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南昌软件	本公司董事长任董事长的公司能控制其董事会大部分成员的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智慧校园、校园信息化涉及到的软硬件设备及工程服务，为智慧交通、城市应急指挥系统、智慧军营、政企信息化系统提供相应的综合解决方案等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公司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且综合考虑项目的具体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503.09	0.01%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4-12-24	201451 号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合计				-	-	139,806.12	不适用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上述关联方能经常制造本集团所需的产品，并以具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和状况良好的租赁物业，本公司认为值得信赖和合作性强的合作方对本公司的经营非常重要且有益处。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 2015 年向关联方中兴新及其附属公司采购金额上限为 11 亿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 2015 年向关联方摩比天线采购金额上限为 9 亿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本集团 2015 年预计向关联方摩比天线采购金额上限修改为 15 亿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预计 2015 年向关联方华通、南昌软件采购金额上限分别为 6,000 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100 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预计 2015 年向关联方南昌软件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销售金

	额上限为 2,900 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关联方中兴发展物业租赁的年度租金上限为 5,08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自 2013 年 4 月 18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关联方中兴发展物业租赁的年度租金上限为 5,4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自 2015 年 4 月 18 日至 2017 年 4 月 17 日；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关联方重庆中兴发展物业租赁的年度租金上限为 1,3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预计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向关联方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酒店服务金额上限为 9,000 万元人民币，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向本公司租赁房地产及相应设备设施的金额上限为 7,500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兴集团财务公司预计 2015 年向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每日存款金额预计最高结余（本金连利息）为 7,000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兴集团财务公司预计 2015 年向摩比天线提供票据贴现服务，每日未偿还贴现票据预计最高结余（本金连利息）为 3 亿元人民币； 201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预计 2015 年向关联方航天欧华销售数通产品、通讯产品等的预计销售金额上限为 10 亿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及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履行情况请见上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 1：该金额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每日存款金额预计最高结余（本金连利息）；

注 2：该金额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每日未偿还贴现票据预计最高结余（本金连利息）；

注 3：中兴集团财务公司 2015 年度向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且用于结算的资金将仅限于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兴集团财务公司存放的现金存款，该结算服务不收取手续费；

注 4：“获批的交易额度”具体请见“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部分。

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15年4月23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中兴和泰的主要关联交易事项如下(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发布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1) 本公司预计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向关联方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酒店服务金额上限为9,000万元人民币;

(2) 中兴和泰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向本公司租赁房地产及相应设备设施的金额上限为8,500万元人民币。

(十二)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偿还情况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本集团的对外担保事项

(1) 本报告期内新增对外担保事项

本公司为中兴香港或中兴荷兰提供担保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本公司及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长短期债务结构,降低外币性资产与负债敞口,以合适的融资成本满足本公司中长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本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或中兴通讯荷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荷兰”)为主体,在中国大陆境外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发行债券等方式)。基于中兴香港及中兴荷兰现有的财务状况与资信等级,为获取优惠的债务性融资成本,本公司拟就前述债务性融资为中兴香港或中兴荷兰提供金额不超过2亿欧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按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计算)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及于2015年5月29日发布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兴荷兰（以借款人身份）已于 2015 年 6 月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森堡分行（以下简称“中银卢森堡”）和桑坦德银行香港分行（以下简称“桑坦德香港”）签订了金额为 7,000 万欧元和 3,000 万欧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分别与中银卢森堡和桑坦德香港签订了保证协议，向中银卢森堡和桑坦德香港提供金额不超过 7,000 万欧元和 3,000 万欧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荷兰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

（2）本报告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境内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吉布提电信公司	2007 年 4 月 19 日 200720	5,000 万元 人民币	2006 年 9 月 8 日	5,000 万元 人民币	连带责任担保	12 年	否	否
Zena Technologies & Telecommunication Systems Co. WLL ^{注 1}	2013 年 12 月 18 日 201375	82 万科威特第纳尔	2014 年 1 月 25 日	82 万科威特第纳尔	质押担保	自科威特通讯部 GPON 二期项目交标之日起至该项目中标结果宣布之日止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000.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境内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塔中移动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2009 年 5 月 12 日 200917	7,060 万 美元	不适用	-	股权质押	-	不适用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注 3}	2011 年 4 月 9 日 201112 2011 年 7 月 9 日 201130	90,000 万 美元	2011 年 7 月 8 日	45,000 万 美元 ^{注 5}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生效日期起至银团贷款协议日期后满 60 个月当日止	否	否
中兴通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 ^{注 4}	2011 年 12 月 14 日 201152	1,000 万 欧元	不适用	-	保证	到期日至中兴法国在《SMS 合同》和《PATES 合同》项下履约义务到期或终止之日止（以最晚者为准）	否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注 5}	2013 年 9 月 13 日 201362	4,000 万 美元	2013 年 10 月 23 日	4,000 万 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到期日至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实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注 5}	2013 年 9 月 13 日 201362	1,500 万 美元	2013 年 9 月 11 日	1,500 万 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到期日至 2017 年 3 月 5 日或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较晚的日期止	否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注 6}	2014 年 3 月 27 日 201413	不超过 6 亿美元或不超过 40 亿元	2014 年 7 月 18 日	45,000 万 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五年（自债务性融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	否	否

		人民币	2015 年 1 月 12 日	4,000 万 欧元	连带责任 保证	自 2015 年 1 月 12 日 至 (1) 2018 年 1 月 12 日后六个月止, 或 (2) 中兴香港已不可 撤销的全额支付其在 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包 括保证协议的其他各 项协议和文件项下由 各协议和文件日期开 始起欠付至最终到期 日的全部应付款项 止, 以前述两种期间 先到达者为准	否	否
			2015 年 3 月 20 日	6,000 万 美元	连带责任 保证	自 2015 年 3 月 20 日 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否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注 7}	2014 年 8 月 23 日 201435	20 亿元 人民币	2014年 12 月 30 日	15亿元 人民币	连带责任 保证	不超过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	否	否
中兴通讯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注 8}	2014 年 9 月 24 日 201440	2,000 万 美元	2014 年 11 月 27 日	2,000 万 美元	连带责任 担保	自《UM 无线扩容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中兴马来在《UM 无线扩容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中兴通讯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注 8}	2014 年 9 月 24 日 201440	200 万 美元	2015 年 1 月 4 日	200 万 美元	连带责任 担保	银行保函自开具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不超过三年	否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或中兴通讯荷兰控股有限公司 ^{注 9}	2015 年 3 月 26 日 201511	2 亿欧元	2015 年 6 月 24 日	7,000 万 欧元	连带责任 保证	自 2015 年 6 月 24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否	否
			2015 年 6 月 24 日	3,000 万 欧元	连带责任 保证	自 2015 年 6 月 24 日 至 (1) 2018 年 6 月 24 日后六个月止, 或 (2) 中兴荷兰已不可 撤销的全额支付其在 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包 括保证协议的其他各 项协议和文件项下由 各协议和文件日期开 始起欠付至最终到期 日的全部应付款项 止, 以前述两种期间 先到达者为准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38,912.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5,730.48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396,249.58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91,049.48 万元人民币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境内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注 10}	不适用	16,000 万元 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30 日	16,000 万元 人民币	连带责任 担保	五年（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否	否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 公司 ^{注11}	不适用	6,000.5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3 月 13 日	6,000.5 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 担保	五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 计（C1）		6,000.5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C2）		6,000.5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C3）		22,000.5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C4）		22,000.5 万元人民币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4,912.5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41,730.98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23,250.08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18,049.98 万元人民币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3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891,049.48 万元人民币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91,049.48 万元人民币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不适用				

注1：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科威特代理公司 Zena Technologies & Telecommunication Systems Co. WLL 出具金额为82万科威特第纳尔的投标保函，上述投标保函已于2014年1月开具并于2015年2月撤销，撤销后本公司的相应担保责任解除。

注2：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以持有塔中移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塔中移动”）的51%股份为控股子公司塔中移动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因塔中移动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塔中移动已全部清偿银行贷款，贷款协议已履行完毕，本公司为塔中移动银行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相关协议未签订，亦不再履行。

注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2011年7月与中银香港等10家国际银行签订了一项总额9亿美元的银团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银香港签署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向贷款银行提供不超过9亿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本公司为中兴香港银团贷款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10%，且中兴香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兴香港已于2014年7月向贷款银行偿还其中4.5亿美元贷款，根据保证协议，担保金额指银团贷款协议项下到期应付但未付的金额，故此后本公司为中兴香港向贷款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金额调整为不超过4.5亿美元。

注4：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法国在《2010 SMS 执行合同》（以下简称“SMS合同”）和《PATES-NG执行合同》（以下简称“PATES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不超过1,000万欧元的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本公司为中兴法国的履约义务提供的担保正在办理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备案手续，暂未履行。

注5：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印尼提供4,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及向相关银行申请开具1,500万美元的履约保函。因中兴印尼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本公司以其银行授信额度开具备用信用证方式为中兴印尼提供的1,500万美元担保已经开具，4,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协议已签署。

注6：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为主体，在香港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银行授信、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本公司为中兴香港债务性融资提供金额不超过6亿美元（或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本公司为中兴香港银团贷款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10%，且中兴香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及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以6亿美元或40亿元人民币的较高者计算。中兴香港已于2014年7月与中银香港等12家国际银行签订了一项总额4.5亿美元的银团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银香港签订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向贷款银行提供

不超过4.5亿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兴香港已于2015年1月和3月分别与桑坦德银行和星展银行签订了金额为4,000万欧元和6,000万美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分别与桑坦德银行和星展银行签订了保证协议，向桑坦德银行和星展银行提供金额不超过4,000万欧元和6,0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香港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

- 注7：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为主体，在境外操作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本公司就前述债务性融资为中兴香港提供金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因中兴香港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兴香港已于2014年12月与中银伦敦签订了一项总额15亿元人民币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银伦敦签订了保证协议，为中兴香港提供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注8：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马来”）提供2,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及向相关银行申请开具200万美元的履约保函。因中兴马来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本公司为中兴马来提供2,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已生效，本公司为中兴马来向相关银行申请的200万美元银行保函已生效。
- 注9：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或中兴荷兰为主体，在中国大陆境外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发行债券等方式），本公司就前述债务性融资为中兴香港或中兴荷兰提供金额不超过2亿欧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按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计算）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超过五年（自债务性融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因中兴香港及中兴荷兰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兴荷兰已于2015年6月分别与中银卢森堡和桑坦德香港签订了金额为7,000万欧元和3,000万欧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分别与中银卢森堡和桑坦德香港签订了保证协议，向中银卢森堡和桑坦德香港提供金额不超过7,000万欧元和3,000万欧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荷兰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
- 注10： 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集团财务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集团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网信项目融资提供1.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五年（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截至本报告期，上述担保文件已生效，深圳网信另一股东（持有深圳网信10%股权）已就上述担保事项向中兴集团财务公司提供金额为1,600万元人民币的反担保。
- 注11： 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集团财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集团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履行《智能手机生产设备租赁合同》提供金额不超过6,000.5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五年。截至本报告期，上述担保文件已生效。
- 注12： 担保额度以本公司2015年6月30日的记账汇率折算，其中美元兑人民币以1:6.2084折算，欧元兑人民币以1:6.9456折算，科威特第纳尔兑人民币以1:23.3398折算。
- 注13： 本公司所有的对外担保事项，均已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成员同意后生效；如对外担保事项按照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后生效。

3、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谈振辉先生、张曦轲先生、陈少华先生、吕红兵先生及 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对本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以及本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作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行为，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认真对照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

文），认为公司已认真执行了该通知的有关规定，没有发生与该通知相违背的事项。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折合约918,049.98万元人民币，约占公司2015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的34.35%。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详细情况，请见本节“2、本集团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担保情况属实，公司未发生任何违规担保以及违规关联担保行为。

（3）公司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并制定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业务审批流程，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4）作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我们已认真对照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述相关规定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4、本报告期内签订及本报告期之前签订的重大合同在本报告期的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签订须以披露的重大合同，本报告期之前签订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合同内容	境内公告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是否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1	本公司与埃塞俄比亚电信公司Ethiopian Telecommunications Corporation签订的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的商务合同	2007年4月30日	参照市场价格	该框架协议项下的商务合同金额为2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2	本公司与埃塞俄比亚电信公司签订的GSM二期项目合同	2007年9月20日	参照市场价格	4.78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3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ZTE Corporation South Africa (PTY) Limited与南非移动运营商Cell C (PTY) LTD. 及其控股股东OGER TELECOM (SOUTH AFRICA) (PTY) Limited 签订的主设备供应 (Network Supply Agreement) 及运维托管合同	2010年1月27日	参照市场价格	3.78亿美元	否	正常执行中
4	本公司与美国高通公司签署《2012年-2015年芯片采购框架协议》	2012年2月21日	参照市场价格	以双方签订的长期供货合同和具体订单为准	否	正常执行中

（十四）承诺事项

1、本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与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19 日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中兴新向本公司承诺，中兴新将不会，并将防止和避免其任何其他下属企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但通过中兴通讯除外）从事或参与任何对本公司现有或将来业务构成竞争之业务；若中兴新和/或其任何下属企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参与或进行任何竞争业务的业务或活动，中兴新将立即终止和/或促成其有关下属企业终止该等竞争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

中兴新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承诺：若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 5%以上的，中兴新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的承诺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发布《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增持本公司股票的公告》，本公司董事何士友，高级管理人员张振辉、邱未召、陈健洲、樊庆峰、庞胜清、张任军、叶卫民、熊辉、陈杰，董事会秘书冯健雄等 11 人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拟出资不低于 160 万元人民币以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票，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本公司股票六个月内不减持。

截至 2015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董事何士友，高级管理人员张振辉、邱未召、陈健洲、樊庆峰、庞胜清、张任军、叶卫民、熊辉、陈杰，董事会秘书冯健雄等 11 人通过个人直接增持或者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的方式履行完成增持本公司股票的承诺，增持金额共计约 170.61 万元人民币。上述增持的本公司股票六个月内不减持。

3、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十六）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七）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以外，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属于《证券法》第六十七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十九）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境内公告披露时间	公告
2015 年 1 月 1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 年 1 月 20 日	2014 年度业绩快报
2015 年 1 月 28 日	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 年 2 月 7 日	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 年 2 月 12 日	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公告
2015 年 3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关于申请 2015 年衍生品投资额度的公告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5 年 4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声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人声明
	关于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2015 年 4 月 29 日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境内公告披露时间	公告
2015 年 5 月 9 日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 6 月 9 日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注：上表所列公告为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五、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本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报告期初		本报告期内变动增减（+，-）					本报告期末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注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70,578	0.19%	-	-	-	-733,545	-733,545	6,037,033	0.17%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高管股份	6,770,578	0.19%	-	-	-	-733,545	-733,545	6,037,033	0.1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30,770,700	99.81%	-	-	-	733,545	733,545	3,431,504,245	99.83%
1、人民币普通股	2,801,185,255	81.49%	-	-	-	733,545	733,545	2,801,918,800	81.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629,585,445	18.32%	-	-	-	-	-	629,585,445	18.32%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3,437,541,278	100.00%	-	-	-	-	-	3,437,541,278	100.00%

注：按照境内相关规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按比例进行锁定或解除限售。

(二) 本报告期内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内 解除限售 股数	本报告期内 增加限售 股数	本报告期末 限售股数	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 日期
1	侯为贵	973,103	-	-	973,103	高管限售股	注
2	陈杰	558,437	45,000	-	513,437	高管限售股	注
3	殷一民	474,624	-	-	474,624	高管限售股	注
4	史立荣	412,882	-	-	412,882	高管限售股	注
5	庞胜清	316,051	-	-	316,051	高管限售股	注
6	徐慧俊	420,709	105,177	-	315,532	高管限售股	注
7	谢大雄	309,877	-	-	309,877	高管限售股	注
8	叶卫民	297,936	22,500	-	275,436	高管限售股	注
9	樊庆峰	361,875	90,469	-	271,406	高管限售股	注
10	朱进云	361,844	90,461	-	271,383	高管限售股	注
11	其他	2,283,240	379,938	-	1,903,302	高管限售股	注
-	合计	6,770,578	733,545	-	6,037,033	-	-

注：根据境内有关规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可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所持股份的 25%。

(三) 近三年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完成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最终网上、网下实际发行数量分别为 2 亿元人民币、58 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 4.20%。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16 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债券代码“112090”，债券简称“12 中兴 01”。公司债券已于 2015 年 6 月 13 日到期。
- 2、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向 1,5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298.9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完成授予登记，期权代码“037032”，期权简称“中兴 JLC1”。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12,358.68 万份。

3、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及所导致的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于 2013 年已回购并注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中 2,536,742 股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本公司总股本由 3,440,078,020 股变更为 3,437,541,278 股。该事项对本公司的资产和负债结构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实施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 3,437,541,278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2 股，方案实施后，

本公司总股本增加 687,508,255 股。该事项对本公司的资产和负债结构无重大影响。

4、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四）本报告期末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股东总数为 194,677 户（其中 A 股股东 194,338 户，H 股股东 339 户）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中兴新	国有法人	30.78%	1,058,191,944	-	-	无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18.28%	628,436,285	+101,945	-	未知
3、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36,320,008	-1,130,601	-	未知
4、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0.64%	21,999,684	+20,999,684	-	未知
5、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其他	0.61%	20,975,368	+20,975,368	-	未知
6、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20,004,979	+20,004,979	-	未知
7、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0.47%	16,181,362	+8,027,207	-	未知
8、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	国有法人	0.46%	15,894,950	-	-	未知
9、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2,155,870	-	-	未知
1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2,000,000	+12,000,000	-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1、中兴新			1,058,191,944		A 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628,436,285		H 股	
3、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36,320,008		A 股	
4、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1,999,684		A 股	
5、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20,975,368		A 股	
6、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4,979		A 股	
7、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16,181,362		A 股	
8、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			15,894,950		A 股	
9、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12,155,870		A 股	
1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兴新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9名股东存在《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联关系，但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以外，中兴新与上表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 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事项。

注2：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兴新，持有本公司30.78%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本报告期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内增/减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股份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本报告期末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中兴新	0	1,058,191,944	A股	0	1,058,191,944	无

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本公司无优先股

2、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名称：中兴新

法定代表人：谢伟良

成立日期：1993年4月29日

组织机构代码：192224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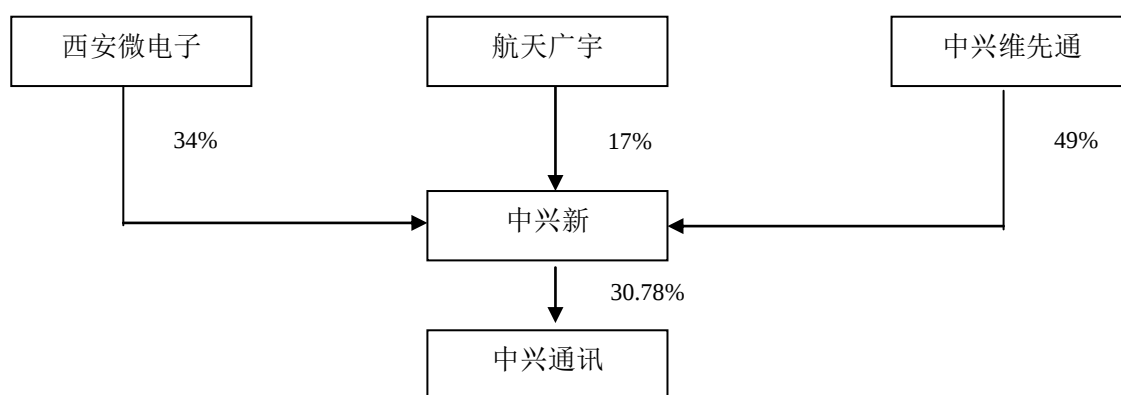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程控交换机机柜、电话机及其零配件，电子产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727号文规定办理）；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及技术开发；生产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矿用设备生产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系统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的技术研发。

3、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是由西安微电子、航天广宇、中兴维先通三方股东合资组建，其分别持有中兴新34%、17%和49%的股权。中兴新现有董事9名，其中西安微电子推荐3名，航天广宇推荐2名，中兴维先通推荐4名，分别占中兴新董事会的33.33%、22.22%及44.45%。因此，无论在股权比例上或是在公司治理结构上，中兴新的任何股东均无法控制本公司的财务及经营决策，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本公司的情况。该三个股东情况请见本公司2014年度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四）本年度末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下图为如上单位与本公司之间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产权关系图：



4、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5、在本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中拥有之实际股数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本报告期初持有的A股数量(股)	本期增加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少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的A股数量(股)	变动原因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本公司董事													
1	侯为贵	董事长	现任	男	74	3/2013	3/2016	1,297,472	-	-	1,297,472	-	否
2	张建恒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3/2013	3/2016	-	-	-	-	-	否
3	谢伟良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9	3/2013	3/2016	32,760	-	-	32,760	-	是
4	王占臣	董事	现任	男	63	3/2013	3/2016	-	-	-	-	-	否
5	张俊超	董事	现任	男	62	3/2013	3/2016	32,760	-	-	32,760	-	否
6	董联波	董事	现任	男	58	3/2013	3/2016	32,760	-	-	32,760	-	是
7	史立荣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51	3/2013	3/2016	550,511	-	-	550,511	-	否
8	殷一民	董事	现任	男	52	3/2013	3/2016	632,833	-	-	632,833	-	否
9	何士友	董事	现任	男	49	3/2013	3/2016	344,940	-	-	344,940	-	否
10	曲晓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3	女	61	3/2013	7/2015	-	-	-	-	-	否
11	魏炜	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3	男	50	3/2013	7/2015	-	-	-	-	-	否
12	陈乃蔚	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3	男	58	3/2013	7/2015	-	-	-	-	-	否
13	谈振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男	71	3/2013	3/2016	-	-	-	-	-	否
14	张曦轲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男	45	6/2013	3/2016	-	-	-	-	-	否
本公司监事													
15	谢大雄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3/2013	3/2016	413,169	-	-	413,169	-	否
16	何雪梅	监事	现任	女	45	3/2013	3/2016	60,260	-	-	60,260	-	否
17	周会东	监事	现任	男	39	3/2013	3/2016	58,618	-	-	58,618	-	否
18	许维艳	监事	现任	女	53	3/2013	3/2016	9,199	-	-	9,199	-	否
19	常青	监事	现任	男	60	3/2013	3/2016	-	-	-	-	-	是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	韦在胜	执行副总裁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3	4/2013	3/2016	333,065	-	-	333,065	-	否
21	田文果	执行副总裁	现任	男	46	4/2013	3/2016	153,658	-	-	153,658	-	否
22	邱未召	执行副总裁	现任	男	52	4/2013	3/2016	289,414	-	72,300	217,114	注1	否
23	樊庆峰	执行副总裁	现任	男	47	4/2013	3/2016	361,875	-	90,469	271,406	注1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本报告期初持有的A股数量(股)	本期增加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少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的A股数量(股)	变动原因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24	曾学忠	执行副总裁	现任	男	42	1/2014	3/2016	325,700	-	-	325,700	-	否
25	赵先明	执行副总裁	现任	男	49	1/2014	3/2016	242,929	-	-	242,929	-	否
26	陈杰	高级副总裁	现任	女	57	4/2013	3/2016	684,583	-	70,000	614,583	注 1	否
27	庞胜清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7	4/2013	3/2016	421,402	-	80,000	341,402	注 1	否
28	徐慧俊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2	4/2013	3/2016	420,709	-	-	420,709	-	否
29	叶卫民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9	4/2013	3/2016	367,248	-	91,812	275,436	注 1	否
30	朱进云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3	4/2013	3/2016	361,844	-	-	361,844	-	否
31	张任军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6	4/2013	3/2016	-	-	-	-	-	否
32	陈健洲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5	4/2013	3/2016	97,521	-	24,380	73,141	注 1	否
33	程立新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9	4/2013	3/2016	3,000	-	-	3,000	-	否
34	熊辉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6	1/2014	3/2016	-	-	-	-	-	否
35	张振辉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2	1/2014	3/2016	65,000	-	-	65,000	-	否
36	冯健雄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1	4/2013	3/2016	275,000	-	68,750	206,250	注 1	否
-	合计	-	-	-	-	-	-	7,868,230	-	497,711	7,370,519	-	-

注 1：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规定减持股份；

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本报告期内均未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中之 H 股股份；

注 3：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曲晓辉女士、魏炜先生及陈乃蔚先生任职期限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已满六年且任职到期，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陈少华先生、吕红兵先生、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2 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即 2016 年 3 月 29 日）止。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票期权未发生变动，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之（七）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情况”。本公司监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期权。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伟良	中兴新	董事长	2013 年 5 月	2016 年 5 月	否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正局级巡视员	2014 年 10 月	在任	是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联波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第一巡视组组长	2014 年 1 月	在任	是
常青	中兴新	总经理助理	2008 年 4 月	在任	是
		工会主席	2012 年 12 月	在任	否
韦在胜	中兴新	董事	2013 年 5 月	2016 年 5 月	否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侯为贵 ^{注1}	在中兴软件等 11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	否
	中兴维先通	董事长	否
	中兴发展	董事长	否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中兴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天津中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建恒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是
	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	否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谢伟良	航天广宇	总经理	否
董联波	航天广宇	副总经理	否
史立荣	在中兴康讯等 3 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	否
	中兴维先通	董事	否
殷一民	中兴维先通	副董事长	否
	深圳市和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否
	中兴创投	董事长/总经理	否
	中和春生基金	执行事务管理人	否
	嘉兴市兴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总经理	是
何士友	中兴维先通	监事	否
	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曲晓辉 ^{注2}	厦门大学	教授	是
		主任/院长	否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是
	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魏炜 ^{注3}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副教授	是
	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创维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陈乃蔚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是
	复旦大学	教授	是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谈振辉	北京交通大学	校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	是
张曦轲	安佰深私募股权投资集团	全球高级合伙人兼大中华区总裁	是
谢大雄 ^{注4}	在中兴软件等2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周会东 ^{注5}	在中兴集团财务公司等21家子公司任职	监事/监事长	否
	中兴和泰	监事	否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许维艳	中兴康讯	监事	否
	普兴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韦在胜	在中兴集团财务公司等17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中兴维先通	董事	否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田文果	在深圳市中兴供应链有限公司等17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邱未召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樊庆峰	在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等4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曾学忠	在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更名为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等7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否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赵先明	在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责任公司等6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	否
陈杰	在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4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	否
庞胜清	在上海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等14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哈萨克斯坦努尔电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徐慧俊	在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3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总经理/监督委员会主席	否
	在中兴能源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任职	董事	否
朱进云	在中兴能源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任职	董事	否
张任军	中兴通讯（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程立新	在中兴通讯（美国）有限公司等3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注8
张振辉	在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等4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冯健雄	在中兴创投等2家子公司任职	董事/监事	否

注1： 侯为贵先生于2015年1月不再担任北京中兴网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注2： 曲晓辉女士于2015年5月新任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3： 魏炜先生于2015年4月不再担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院长。

注4： 谢大雄先生于2015年2月不再担任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注5： 周会东先生于2015年1月新任北京中兴网捷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通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并新任深圳市中兴通讯节能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于2015年3月新任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西安中兴精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长；于2015年4月新任北京市中保网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于2015年6月新任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监事长。

注6： 何雪梅女士于2015年3月不再担任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

注7： 常青先生于2015年5月不再担任陕西中兴百绿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注8： 程立新先生在中兴通讯（美国）有限公司领取薪酬。

（四）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及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经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监事津贴由监事会根据监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提出相关建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并报董事会审议确定。

本公司依据上述规定和程序，决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支付。

（五）本报告期结束后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曲晓辉女士、魏炜先生及陈乃蔚先生任职期限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已满六年且任职到期，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陈少华先生、吕红兵先生、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2 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即 2016 年 3 月 29 日）止。

2015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黄达斌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16 年 3 月 29 日）止。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及在其他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已载列于本章之（二）、（三）部分。

七、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附注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五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448,405	18,115,8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2	79,640	240,973
应收票据	3	3,520,977	2,086,771
应收账款	4	26,381,265	25,152,963
应收账款保理	4	2,204,311	3,160,705
其他应收款	5	2,554,339	2,159,677
预付款项	6	699,065	682,778
存货	7	21,618,152	19,592,298
应收工程合约款	8	12,670,977	11,033,468
流动资产合计		88,177,131	82,225,5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2,195,085	1,739,664
长期应收款	10	342,111	266,501
长期应收款保理	10	1,522,368	1,701,978
长期股权投资	11	486,830	461,316
投资性房地产	12	2,069,146	2,004,465
固定资产	13	7,123,222	7,348,292
在建工程	14	619,207	262,863
无形资产	15	1,381,877	1,364,695
开发支出	16	3,843,096	3,483,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429,882	1,284,493
长期递延资产		42,316	53,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3,911,317	4,017,6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66,457	23,988,689
资产总计		113,143,588	106,214,196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五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9,093,643	10,998,0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21	17,130	70,604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	2,215,181	3,175,432
应付票据	22	11,791,950	10,381,688
应付账款	23	20,954,675	19,244,400
应付工程合约款	8	4,911,812	3,825,106
预收款项	24	4,698,795	3,305,520
应付职工薪酬	25	3,427,895	2,806,947
应交税费	26	(4,023,496)	(2,790,280)
应付股利	27	8,113	8,113
其他应付款	28	7,761,193	7,531,970
递延收益		540,831	451,507
预计负债	29	586,487	741,3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1,722,000	6,174,257
流动负债合计		63,706,209	65,924,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9,550,012	10,039,687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0	1,522,368	1,701,9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4,660	115,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73,176	159,340
递延收益		630,746	631,1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	1,290,744	1,349,3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81,706	13,996,960
负债合计		76,987,915	79,921,69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股东权益			
股本	33	3,437,541	3,437,541
资本公积	35	8,812,227	8,724,754
其他综合收益	36	(316,687)	(464,275)
盈余公积	37	1,769,012	1,769,012
未分配利润	38	12,339,619	10,724,034
拟派期末股利		687,508	687,50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26,729,220	24,878,574
其他权益工具	34	7,596,253	-
少数股东权益		1,830,200	1,413,930
股东权益合计		36,155,673	26,292,5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143,588	106,214,196

第66页至第20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侯为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茂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	45,898,788	37,697,309
减： 营业成本	39	30,426,748	25,509,8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	845,820	672,289
销售费用	41	5,333,174	4,741,335
管理费用	42	1,207,807	1,072,251
研发费用		5,491,912	4,126,546
财务费用	45	1,007,102	507,970
资产减值损失	46	1,882,106	1,141,99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3	9,956	(58,769)
投资收益/(损失)	44	362,268	(76,3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38,111)	(40,448)
营业利润/(亏损)		76,343	(210,049)
加： 营业外收入	47	2,131,212	1,912,664
减： 营业外支出	47	65,167	58,6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044	16,179
利润总额		2,142,388	1,643,986
减： 所得税费用	48	310,202	472,675
净利润		1,832,186	1,171,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1,615,585	1,128,206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180,753	-
少数股东损益		35,848	43,10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9,573	(1,45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36	147,588	(85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6,144	(134,448)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917	8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527	132,749
		147,588	(8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985	(607)
综合收益总额		2,391,759	1,169,8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1,763,173	1,127,355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180,753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7,833	42,498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49	人民币0.47元	人民币0.33元
稀释每股收益	49	人民币0.46元	人民币0.33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2015年1-6月(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拟派期末股利	小计	永续票据		
一、 本期期初余额	3,437,541	8,724,754	(464,275)	1,769,012	10,724,034	687,508	24,878,574	-	1,413,930	26,292,504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1,615,585	-	1,615,585	180,753	35,848	1,832,18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147,588	-	-	-	147,588	-	411,985	559,573
综合收益总额	-	-	147,588	-	1,615,585	-	1,763,173	180,753	447,833	2,391,75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5,000	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7,415,500	-	7,415,50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89,121	-	-	-	-	89,121	-	-	89,121
4. 收购非控股股东信息	-	(1,648)	-	-	-	-	(1,648)	-	(22,594)	(24,242)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13,969)	(13,969)
3. 拟派期末股利	-	-	-	-	-	-	-	-	-	-
三、 本期期末余额	3,437,541	8,812,227	(316,687)	1,769,012	12,339,619	687,508	26,729,220	7,596,253	1,830,200	36,155,67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4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2014年1-6月(未经审计)									
(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拟派期末股利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一、 本期期初余额	3,437,541	8,545,701	(100,703)	1,613,195	8,933,788	103,126	22,532,648	1,093,041	23,625,689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1,128,206	-	1,128,206	43,105	1,171,31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851)	-	-	-	(851)	(607)	(1,458)
综合收益总额	-	-	(851)	-	1,128,206	-	1,127,355	42,498	1,169,85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89,120	-	-	-	-	89,120	-	89,120
3. 股东减少资本	-	-	-	-	-	-	-	(48,990)	(48,990)
4. 收购非控股股东权益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9,148)	(9,148)
3. 拟派期末股利	-	-	-	-	-	-	-	-	-
三、 本期期末余额	<u>3,437,541</u>	<u>8,634,821</u>	<u>(101,554)</u>	<u>1,613,195</u>	<u>10,061,994</u>	<u>103,126</u>	<u>23,749,123</u>	<u>1,077,401</u>	<u>24,826,52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026,906	41,692,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26,114	3,286,2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	1,045,509	823,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98,529	45,802,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82,957	32,389,4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56,185	5,540,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1,365	3,410,4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	3,840,136	3,746,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90,643	45,087,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	1,507,886	715,309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00,001	983,7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778	54,4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9,033	15,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812	1,053,5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352,721	951,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4,241	888,4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6,962	1,840,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150)	(786,849)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	-
发行永续票据收到的现金		7,415,5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20,747	21,894,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1,247	21,894,3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13,549	25,171,0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0,849	784,7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969	30,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4,398	25,955,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51)	(4,061,418)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183)	65,864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02	(4,067,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30,140	20,118,274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	17,317,542	16,051,18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97,648	10,025,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24,382	53,390
应收票据		3,274,308	1,873,999
应收账款	1	35,402,073	36,620,720
应收账款保理		448,176	1,259,713
预付款项		53,484	66,692
应收股利		3,558,377	2,487,128
其他应收款	2	6,176,945	6,338,933
存货		12,843,375	12,353,923
应收工程合约款		7,954,513	7,799,190
流动资产合计		79,433,281	78,879,6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366,924	373,555
长期应收款	4	5,678,976	5,480,245
长期应收款保理		1,208,420	1,287,954
长期股权投资	5	6,916,210	6,884,411
投资性房地产		1,624,703	1,597,919
固定资产		4,318,693	4,458,748
在建工程		120,948	11,909
无形资产		529,081	515,110
开发支出		892,011	846,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6,898	674,629
长期递延资产		36,411	44,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2,316	3,879,6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71,591	26,055,298
资产总计		105,704,872	104,934,977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44,160	8,418,5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3,703	17,587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57,527	1,274,440
应付票据		13,590,610	12,389,807
应付账款		31,655,871	31,214,686
应付工程合约款		3,170,404	2,654,158
预收款项		4,282,232	3,411,519
应付职工薪酬		1,230,491	771,370
应交税费		(3,072,259)	(2,377,915)
应付股利		156	156
其他应付款		17,694,959	19,020,951
递延收益		304,282	191,584
预计负债		317,808	388,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0,000	6,131,185
流动负债合计		78,199,944	83,507,1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01,680	2,980,100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208,420	1,287,9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4,660	115,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367	158,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0,327	1,348,4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77,454	5,890,329
负债合计		82,277,398	89,397,433
股东权益			
股本		3,437,541	3,437,541
资本公积		8,829,804	8,740,683
其他综合收益		720,841	720,953
盈余公积		1,107,256	1,107,256
未分配利润		1,048,271	843,603
拟派期末股利		687,508	687,508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15,831,221	15,537,544
其他权益工具		7,596,253	-
股东权益合计		23,427,474	15,537,5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5,704,872	104,934,977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四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	44,533,087	34,822,306
减： 营业成本	6	37,506,417	30,353,1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1,735	383,730
销售费用		3,468,013	3,036,239
管理费用		799,335	618,287
研发费用		1,456,751	1,109,489
财务费用		752,215	417,058
资产减值损失		1,436,623	943,46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1,659	(37,898)
投资收益	7	1,171,274	1,472,1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35,426)	(34,282)
营业亏损		(205,069)	(604,856)
加： 营业外收入		624,991	340,246
减： 营业外支出		70,646	21,7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59	9,369
利润/(亏损)总额		349,276	(286,391)
减： 所得税费用		(36,145)	(44,261)
净利润/(亏损)		385,421	(242,13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204,668	(242,130)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180,753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2)	753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分别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		(112)	753
综合收益总额		385,309	(241,377)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204,556	(241,377)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180,753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2015年1-6月(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拟派期末股利	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票据	股东权益合计
一、 本期期初余额	3,437,541	8,740,683	720,953	1,107,256	843,603	687,508	15,537,544	-	15,537,544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204,668	-	204,668	180,753	385,4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112)	-	-	-	(112)	-	(112)
综合收益总额	-	-	(112)	-	204,668	-	204,556	180,753	385,30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7,415,500	7,415,50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89,121	-	-	-	-	89,121	-	89,121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拟派期末股利	-	-	-	-	-	-	-	-	-
三、 本期期末余额	<u>3,437,541</u>	<u>8,829,804</u>	<u>720,841</u>	<u>1,107,256</u>	<u>1,048,271</u>	<u>687,508</u>	<u>15,831,221</u>	<u>7,596,253</u>	<u>23,427,47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4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2014年1-6月(未经审计)							
(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未弥补亏损)	拟派 期末股利	股东权益 合计
一、 本期期初余额	3,437,541	8,561,630	736,957	951,439	128,756	103,126	13,919,449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亏损	-	-	-	-	(242,130)	-	(242,13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753	-	-	-	753
综合收益总额	-	-	753	-	(242,130)	-	(241,37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89,120	-	-	-	-	89,12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拟派期末股利	-	-	-	-	-	-	-
三、 本期期末余额	3,437,541	8,650,750	737,710	951,439	(113,374)	103,126	13,767,19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90,344	36,099,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6,750	1,885,6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153	598,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73,247	38,583,3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76,455	34,183,7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1,191	1,899,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2,106	416,8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2,110	2,737,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81,862	39,237,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385	(654,426)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5,474	21,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781	38,0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8,165	9,313
处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26	1,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46	70,0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356	326,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88	1,2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644	328,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098)	(258,028)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1-6月

人民币千元

	2015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6月 (未经审计)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永续票据收到的现金	7,415,5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40,138	6,006,4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5,638	6,006,4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07,186	9,153,2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638	625,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26,824	9,779,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186)	(3,772,819)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941)	71,545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840)	(4,613,7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5,869	11,756,439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2,029	7,142,71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由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深圳公司、骊山微电子公司、深圳市兆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邮电器材总公司及河北省邮电器材公司共同发起,并向社会公众公开募集股份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0月6日,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普通股股票,并于1997年1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程控交换系统、多媒体通讯系统、通讯传输系统;研制、生产移动通信系统设备、卫星通讯、微波通讯设备、寻呼机、计算机软硬件、闭路电视、微波通信、信号自动控制、计算机信息处理、过程监控系统、防灾报警系统、新能源发电及应用系统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铁路、地下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厂矿、港口码头、机场的有线无线通信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承包境外通讯及相关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电子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和购销(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贸发局核发的资格证书规定执行);电信工程专业承包。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为于中国成立的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6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远期外汇合约来降低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汇率风险和以利率掉期合约对利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等。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应收款项原值的千分之一及以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及在单项减值测试中没有客观证据证明需要计提单项准备的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类型及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的资产组，对这些资产组进行减值损失总体评价。公司管理层以信用风险等级及历史还款记录为基础，确定除计提单项资产减值准备以外的各应收账款资产组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计提比例%
0-6个月	-
7-12个月	0-15
13-18个月	5-60
19-24个月	15-85
2-3年	50-100
超过3年	100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分次摊销法/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由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于初始确认后，投资性房地产乃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和列示，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评估确定。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永久业权土地	无限期	-	并无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0-50年	5%	1.9%-3.17%
电子设备	5-10年	5%	9.5%-19%
机器设备	5-10年	5%	9.5%-19%
运输工具	5-10年	5%	9.5%-19%
其他设备	5年	5%	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2-5年
专有技术	2-10年
土地使用权	50-70年
特许权	3-1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舒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股份支付(续)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0.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票据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票据等其他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其他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票据，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按照合同中各种销售项目标的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前述相关收入确认原则，各自进行收入确认。

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就固定造价合同而言，还需满足下列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且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本集团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合同总收入金额，包括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续)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所得税(续)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保值为: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集团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预期高度有效,并被持续评价以确保此类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套期会计(续)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严格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

26.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资产减值(续)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净义务的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重要收入来源,来自多类不同业务,由需持续一段时间定制设计与安装的项目,至向客户一次性交付设备的项目。本集团在全球范围内提供涉及多种不同技术的网络方案。因此,本集团的收入确认政策会视乎方案的定制化含量及客户合同的条款而有所差异。同一分部内较新之技术,也可能采用不同的收入确认政策,主要取决于适用合同范围内的具体履约情况和验收标准。因此,管理层必须作出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来决定如何应用现有会计准则,不单只以网络方案为根据,还要在网络方案的范围内以定制化的含量和合同条款为根据。因此,视乎已售方案的组合和销售地区分部,本集团的收入在不同期间可能出现波动。

当交易安排涉及多因素交付项目,而交付项目须遵循不同的会计准则时,本集团将对所有交付项目进行评估,根据下列标准决定它们是否独立的会计单位:

- 1) 已交付项目对客户是否具有独立价值;
- 2) 若合同包括对于已交付项目的一般性退货权,则未交付项目的履行权,应被视为很有可能发生并且实质上由本集团控制。

本集团在决定多因素合同之交付项目可否单独进行收入确认时,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譬如已交付项目对客户是否具有独立价值。本集团对一项安排中会计单位的评估,及/或本集团确定公允价值的能力,可能对收入确认的时点有重大影响。

於合同开始实行时,根据交付项目的相对售价,将合同金额分配予所有交付项目(相对售价法)。应用相对售价法时,如有每个交付项目的卖方特定售价客观证据,应采用该等证据确定交付项目售价;否则应采用第三方售价证据。倘若没有注明卖方特定售价项客观证据,也没有第三方售价证据,卖方应用相对售价法时,应采用对该交付项目售价的最佳估算。卖方判断能否确定注明卖方的售价客观证据或第三方售价证据时,不应忽略无须支付高昂成本和时间也可合理获得的信息。

举例而言,集团目前有独立进行硬件和售后服务的销售,因此有确立产品销售和售后服务的卖方特定售价客观证据。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收入确认(续)

本集团为交付项目选择适当的收入确认政策需运用重大的判断。譬如，本集团需要厘定售后服务是否不单只附属于硬件，以决定硬件应按多因素收入确认准则还是一般收入确认准则入账。这项评估可能对确认收入之金额和时间产生重大影响。

定制化网络方案及一些网络建设的收入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按完工百分比法，收入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来计量。长期合同的利润估算，根据环境变化而不时修订，合同如有任何亏损，在得悉亏损的期间确认。一般而言，长期合同均含有按分期完工情形而支付工程进度款的条款。各项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及累计已确认毛利或亏损但未开发票部分应记入“应收工程合约款”项，超出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及累计已确认毛利或亏损的已开票款，应记在“应付工程合约款”项，对估计这些项目的合同预计总成本及完工进度，往往需运用重大的判断，并需预计合同是否会引起亏损。管理层作出这类估计时，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规划、对安排的内在风险及不确定性评估等因素作为根据。不确定性包括本集团可能无法控制的施工延误或履约问题。这些估计如有变更，可能对收入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硬件若不需要进行大量定制化工作，而相关软件亦被视为附带于该硬件，并符合以下条件：收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且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则该硬件的收入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予以确认。

硬件一经付运，并且损失风险及所有权已转移给客户，即视为已经交付。若在个别情况，因法定所有权或产品损失风险在收到最终付款前不会转移给买方，或因交付并未进行，以致未能符合收入确认的标准，收入应递延至所有权或损失风险已交付或收到客户付款之时。

其他有关本集团重要收入确认政策的详情载于附注三、21。

分配股利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若干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除外，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集团认为完全能够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且该等子公司于可预见的未来不再进行利润分配，因此无须计提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如果本集团已转让其自该项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并无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或并无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则该项资产将于本集团持续涉及该项资产情况下确认入账。如果本集团并无转让或保留绝大部分资产的风险及回报或转让资产的控制权,往往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以及估计本集团持续涉及资产的程度。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须本集团就该资产或其所属现金产生单位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并须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计算该等现金流量的现值。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会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评估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当实际现金流量少于预期,将导致减值亏损。

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投产当日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直线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董事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保修保养准备

根据产品的保修保养期间、相关产品的发货量及履行保修保养义务的历史数据和经验,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需要计提的保修保养准备做出最佳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明是同类租约及其他合约在活跃市场的现行价格。如果缺乏有关资料,管理层会根据合理公允价值估计范围确定相关金额。在作出有关判断时,管理层根据现有租赁合同以及活跃市场上同类房产的市场租金,基于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可靠估计以及反映当前对现金流量金额及时间的不确定性之市场评估贴现率计算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的主要假设包括于相同地点及条件下同类物业的市场租金、贴现率、空置率、预期未来的市场租金及维修成本。投资性房地产于2015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69,146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4,465千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 | |
|---------|---|
| 增值税 | -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及设备修理收入按一般纳税人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属营改增范围的服务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
| 营业税 | - 根据中国有关税务法规，本集团按照属营业税征缴范围的销售收入及服务收入的3%和5%计缴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教育费附加 |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教育费附加。 |
| 个人所得税 |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集团支付予职工的所得额由本集团按超额累进税率代为扣缴所得税。 |
| 海外税项 | -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
| 企业所得税 | - 本集团依照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深圳经济特区注册成立，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本集团部分国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3-2015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四、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上海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上海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南京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符合国家鼓励产业企业，2013-2020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南京中兴软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3-2015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456	16,314
银行存款	17,552,105	17,381,254
其他货币资金	881,844	718,306
	<u>18,448,405</u>	<u>18,115,874</u>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以人民币23,000千元银行定期存单作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3,000千元)，期限一年。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6,871,7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039,157千元)，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3,74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0,175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七天至一年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的金额为人民币249,01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7,428千元)未包含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u>79,640</u>	<u>240,973</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票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417,110	988,599
银行承兑汇票	<u>1,103,867</u>	<u>1,098,172</u>
	<u>3,520,977</u>	<u>2,086,771</u>

其中，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371,818</u>	<u>54,066</u>	<u>294,779</u>	<u>44,028</u>

于2015年6月30日，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2014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6月30日，无票据质押取得短期借款(2014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6月30日，无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2014年12月31日：无)。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

通信系统建设工程及提供劳务所产生之应收账款按合同协议的收款时间予以确认，销售商品所产生之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0-90日，并视乎客户的信誉可延长最多至1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4,602,363	23,604,948
1年至2年	3,217,924	2,626,579
2年至3年	1,820,595	1,310,146
3年以上	2,148,544	1,928,466
	<u>31,789,426</u>	<u>29,470,139</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5,408,161</u>	<u>4,317,176</u>
	<u>26,381,265</u>	<u>25,152,963</u>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8。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29,880	1	429,880	100	509,312	2	509,312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6个月	19,521,463	62	-	-	20,307,402	69	-	-
7-12个月	5,080,900	16	445,605	9	3,297,545	11	292,712	9
13-18个月	1,970,126	6	590,841	30	1,712,530	6	425,970	25
19-24个月	1,247,798	4	806,121	65	914,049	3	580,641	64
2-3年	1,820,595	6	1,417,050	78	1,304,670	4	1,083,910	83
3年以上	1,718,664	5	1,718,664	100	1,424,631	5	1,424,631	100
	<u>31,359,546</u>	<u>99</u>	<u>4,978,281</u>	<u>16</u>	<u>28,960,827</u>	<u>98</u>	<u>3,807,864</u>	<u>13</u>
	<u>31,789,426</u>	<u>100</u>	<u>5,408,161</u>		<u>29,470,139</u>	<u>100</u>	<u>4,317,176</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于2015年6月30日，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外运营商1	163,203	163,203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海外运营商2	127,576	127,576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海外运营商3	77,902	77,902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其他	61,199	61,199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u>429,880</u>	<u>429,880</u>		

于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外运营商1	173,226	173,226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海外运营商2	162,995	162,995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海外运营商3	77,858	77,858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其他	95,233	95,233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u>509,312</u>	<u>509,312</u>		

于2015年6月30日，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转销人民币33,782千元，收回清算款人民币45,650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

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 1	4,009,026	12.61%	16,132
客户 2	2,739,268	8.62%	31,225
客户 3	2,091,656	6.58%	21,183
客户 4	1,075,665	3.38%	35,927
客户 5	557,114	1.75%	6,625
合计	<u>10,472,729</u>	<u>32.94%</u>	<u>111,092</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集团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应收账款转移，参见附注八、2。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93,913	1,592,615
1年至2年	336,955	317,980
2年至3年	67,845	159,854
3年以上	55,626	89,228
	<u>2,554,339</u>	<u>2,159,677</u>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员工借款	340,328	321,500
外部单位往来	1,942,676	1,446,721
其他	271,335	391,456
	<u>2,554,339</u>	<u>2,159,677</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欠款单位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
外部单位1	1,176,698	46.07%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2	200,000	7.83%	其他
外部单位3	93,659	3.67%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4	39,900	1.56%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5	34,000	1.33%	外部单位往来
合计	<u>1,544,257</u>	<u>60.46%</u>	

上述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均为对集团外第三方外部单位的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在0-36个月内。

6.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u>699,065</u>	<u>100%</u>	<u>682,778</u>	<u>100%</u>

于2015年6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1	38,699	5.54%
供应商2	32,874	4.70%
供应商3	21,613	3.09%
供应商4	20,028	2.86%
供应商5	19,978	2.86%
合计	<u>133,192</u>	<u>19.05%</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58,391	475,957	4,382,434	3,024,252	423,227	2,601,025
委托加工材料	374,797	13,988	360,809	302,833	14,602	288,231
在产品	1,511,763	76,528	1,435,235	1,340,404	71,860	1,268,544
库存商品	5,116,453	437,180	4,679,273	4,352,821	321,735	4,031,086
发出商品	12,430,088	1,669,687	10,760,401	12,555,690	1,152,278	11,403,412
	<u>24,291,492</u>	<u>2,673,340</u>	<u>21,618,152</u>	<u>21,576,000</u>	<u>1,983,702</u>	<u>19,592,298</u>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8。

8. 应收/应付工程合约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工程合约款	12,670,977	11,033,468
应付工程合约款	<u>(4,911,812)</u>	<u>(3,825,106)</u>
	<u>7,759,165</u>	<u>7,208,362</u>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加累计已确认毛利	73,433,345	64,203,987
减：预计亏损	257,252	340,199
进度付款	<u>65,416,928</u>	<u>56,655,426</u>
	<u>7,759,165</u>	<u>7,208,362</u>

本集团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金额与该合同已确认损失金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810,995	-	810,995	319,470	-	319,470
按成本计量	1,384,090	-	1,384,090	1,420,194	-	1,420,194
	<u>2,195,085</u>	<u>-</u>	<u>2,195,085</u>	<u>1,739,664</u>	<u>-</u>	<u>1,739,664</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成本	95,261	147,608
公允价值	810,995	319,47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715,734	171,862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账面余额				持股 比例 (%)	本期 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航天科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34	-	-	201,734	5%	14,000
中国教育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96,000	-	-	196,000	0.985%	-
其他	<u>1,022,460</u>	<u>-</u>	<u>(36,104)</u>	<u>986,356</u>		<u>6,919</u>
	<u>1,420,194</u>	<u>-</u>	<u>(36,104)</u>	<u>1,384,090</u>		<u>20,919</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419,866	345,916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u>77,755</u>	<u>79,415</u>
	<u>342,111</u>	<u>266,501</u>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账款的转移，本集团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单独反映。长期应收款转移，参见附注八、2。

本期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8。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128,659	67,607
联营企业	(2)	<u>358,171</u>	<u>393,709</u>
		<u>486,830</u>	<u>461,316</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5年6月30日

(1) 合营企业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						宣告 现金 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期末 账面 价值	期末 减值 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Bestel Communications Ltd.	2,255	-	-	-	-	-	-	-	-	2,255	-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0,485	-	-	2,900	-	-	-	-	-	53,385	-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236	-	-	(2,606)	-	-	-	-	-	2,630	-
Pengzhong Xingsheng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631	-	-	-	-	-	-	-	-	9,631	-
	-	60,758	-	-	-	-	-	-	-	60,758	-
	<u>67,607</u>	<u>60,758</u>	<u>-</u>	<u>294</u>	<u>-</u>	<u>-</u>	<u>-</u>	<u>-</u>	<u>-</u>	<u>128,659</u>	<u>-</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5年6月30日(续)

(2) 联营企业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						宣告 现金 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期末 账面 价值	期末 减值 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2,477	-	-	-	-	-	-	-	-	2,477	-
思卓中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012	-	-	47	-	-	-	-	-	20,059	-
上海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427	-	-	(8,758)	-	-	-	-	-	13,669	-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265,706	-	-	(23,773)	-	-	-	-	-	241,933	-
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	-	-	-	-	-	-	-	25	-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3,227	-	-	(829)	-	-	-	-	-	2,398	-
Telecom Innovations	10,234	-	-	-	(369)	-	-	-	-	9,865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16	-	-	(614)	-	-	-	-	-	6,402	-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764	-	-	-	-	-	-	(4,764)	-	-	(4,764)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7,644	-	-	(613)	-	-	-	-	-	17,031	-
南京皓信达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05	-	-	(83)	-	-	-	-	-	3,122	-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无锡有限公司	1,914	-	-	(1,176)	-	-	-	-	-	738	-
宁波中兴兴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4,097	8,000	-	16	-	-	-	-	-	12,113	-
宁波中兴云祥科技有限公司	15,516	-	-	-	-	-	-	-	-	15,516	-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13,789	-	-	(1,546)	-	-	-	-	-	12,243	-
江苏中兴华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56	-	-	(1,076)	-	-	-	-	-	580	-
	<u>393,709</u>	<u>8,000</u>	<u>-</u>	<u>(38,405)</u>	<u>(369)</u>	<u>-</u>	<u>-</u>	<u>(4,764)</u>	<u>-</u>	<u>358,171</u>	<u>(4,76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公允价值模式后续计量：

2015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期初余额	2,004,465
购置	-
公允价值变动(附注43)	64,681
期末余额	<u>2,069,146</u>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1,855,246
购置	18,913
公允价值变动	130,306
年末余额	<u>2,004,465</u>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将相关建筑物出租给关联方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

截至2015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79,501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20,685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书。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永久业权土地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期初余额	5,690,083	53,996	3,668,001	2,641,521	301,683	222,180	12,577,464
购置	35,284	-	187,768	78,410	3,819	7,985	313,266
处置或报废	(12,863)	-	(174,066)	(19,503)	(7,840)	(28,385)	(242,657)
汇兑调整	(28,744)	(7,825)	(17,971)	(19,182)	(1,567)	(5,342)	(80,631)
期末余额	5,683,760	46,171	3,663,732	2,681,246	296,095	196,438	12,567,44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906,338	-	2,647,935	1,356,319	170,155	143,579	5,224,326
计提	100,131	-	230,209	113,117	12,566	12,531	468,554
处置或报废	(232)	-	(152,076)	(16,714)	(5,813)	(20,921)	(195,756)
汇兑调整	(21,672)	-	(14,852)	(16,308)	(1,050)	(3,865)	(57,747)
期末余额	984,565	-	2,711,216	1,436,414	175,858	131,324	5,439,377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2,677	2,092	-	77	4,846
计提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汇兑调整	-	-	-	3	-	(6)	(3)
期末余额	-	-	2,677	2,095	-	71	4,843
账面价值							
期末	4,699,195	46,171	949,839	1,242,737	120,237	65,043	7,123,222
期初	4,783,745	53,996	1,017,389	1,283,110	131,528	78,524	7,348,292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深圳、上海、南京、西安、湖南衡阳的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3,355,75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616,184千元)的楼宇申请房地产权证。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深圳人才公寓项目	6,155	106,896	-	-	113,051	自有资金
三亚研发基地项目	6,589	432	-	-	7,021	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工程	29,923	-	-	-	29,923	自有资金
西安二区一期工程	95,360	24,252	-	-	119,612	自有资金
河源生产研发培训基地一期	35,878	188,660	-	-	224,538	自有资金
南京三区一期工程	688	-	-	-	688	自有资金
南京人才公寓项目	12,246	4,907	-	-	17,153	自有资金
中兴网信秦皇岛北方基地基建工程	5,609	6,270	-	-	11,879	自有资金
IDC数据中心机房项目	25,739	7,565	-	-	33,304	自有资金
南京物联办公楼项目	15,061	16,613	-	-	31,674	自有资金
其他	29,615	749	-	-	30,364	自有资金
合计	<u>262,863</u>	<u>356,344</u>	<u>-</u>	<u>-</u>	<u>619,207</u>	

于2015年6月30日，在建工程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2014年12月31日：无)。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

	软件	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原价					
期初余额	484,992	8,255	1,230,245	409,022	2,132,514
购置	44,331	12	-	17,595	61,938
处置或报废	(173,372)	-	-	-	(173,372)
期末余额	<u>355,951</u>	<u>8,267</u>	<u>1,230,245</u>	<u>426,617</u>	<u>2,021,080</u>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01,043	2,869	117,237	340,348	761,497
计提	13,143	493	11,650	16,943	42,229
处置或报废	(170,845)	-	-	-	(170,845)
期末余额	<u>143,341</u>	<u>3,362</u>	<u>128,887</u>	<u>357,291</u>	<u>632,881</u>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6,322	-	6,322
计提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期末余额	<u>-</u>	<u>-</u>	<u>6,322</u>	<u>-</u>	<u>6,322</u>
账面价值					
期末	<u>212,610</u>	<u>4,905</u>	<u>1,095,036</u>	<u>69,326</u>	<u>1,381,877</u>
期初	<u>183,949</u>	<u>5,386</u>	<u>1,106,686</u>	<u>68,674</u>	<u>1,364,695</u>

于2015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4,058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9,963千元)的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已抵押取得借款。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深圳、三亚、南京的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559,825 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65,604千元)的土地申请土地使用权证。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开发支出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内部开发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手机产品	305,203	84,930	(70,471)	319,662
系统产品	<u>3,178,302</u>	<u>721,107</u>	<u>(375,975)</u>	<u>3,523,434</u>
	<u>3,483,505</u>	<u>806,037</u>	<u>(446,446)</u>	<u>3,843,096</u>

本集团以产品开发项目立项时作为资本化开始时点，各研发项目按研发里程碑进度正常执行。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集团内未实现利润	552,433	117,170	572,329	126,540
存货跌价准备	1,003,654	156,987	831,424	123,081
建造合同预计损失	214,300	32,145	204,058	30,609
开发支出摊销	1,164,175	174,627	1,028,752	130,897
保养及退货准备	427,705	84,148	626,318	98,325
退休福利拨备	114,660	17,230	115,450	17,348
可抵扣亏损	2,340,033	406,130	2,392,613	423,283
预提未支付费用	1,474,993	243,888	1,082,895	153,361
待抵扣海外税	1,019,977	152,997	999,046	149,857
股票期权激励成本	297,068	44,560	207,948	31,192
	<u>8,608,998</u>	<u>1,429,882</u>	<u>8,060,833</u>	<u>1,284,493</u>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u>1,126,945</u>	<u>173,176</u>	<u>1,062,264</u>	<u>159,340</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u>8,172,238</u>	<u>8,344,266</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	-	-
2016年	1,633,674	1,633,674
2017年	5,146,909	5,146,909
2017年以后	1,391,655	1,563,683
	<u>8,172,238</u>	<u>8,344,266</u>

本集团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与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相关的递延所得税的，在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到期前，本集团预期在可预见的将来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18. 资产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汇率影响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396,591	1,198,413	(61,116)	(14,735)	(33,237)	5,485,916
其中：应收账款	4,317,176	1,198,348	(61,116)	(14,735)	(31,512)	5,408,161
长期应收款	79,415	65	-	-	(1,725)	77,755
存货跌价准备	1,983,702	764,606	(24,561)	(26,462)	(23,945)	2,673,3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46	-	-	-	(3)	4,84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322	-	-	-	-	6,32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4,764	-	-	-	4,764
	<u>6,391,461</u>	<u>1,967,783</u>	<u>(85,677)</u>	<u>(41,197)</u>	<u>(57,185)</u>	<u>8,175,185</u>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应收账款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35,414	223,158
风险补偿金	3,675,903	3,744,472
其他	-	50,000
	<u>3,911,317</u>	<u>4,017,630</u>

20. 短期借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552,365	4,552,365	4,132,364	4,132,364	
	美元	500,485	3,107,250	1,016,544	6,303,083	
	欧元	196,000	1,361,337	-	-	
票据贴现借款	人民币	54,066	54,066	544,028	544,028	注1
质押借款	美元	3,000	18,625	3,000	18,602	注2
			<u>9,093,643</u>		<u>10,998,077</u>	

于2015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1.25%-7.20% (2014年12月31日：1.44%-7.20%)。

注1：票据贴现借款是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的借款。

注2：质押借款是以银行定期存单人民币23,000千元为质押取得的借款。

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846	64,904
套期工具流动部分	<u>5,284</u>	<u>5,700</u>
	<u>17,130</u>	<u>70,60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票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41,666	4,774,931
商业承兑汇票	6,650,284	5,606,757
	<u>11,791,950</u>	<u>10,381,688</u>

于2015年6月30日，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余额（2014年12月31日：无）。

2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0至6个月	20,411,479	18,794,292
7至12个月	285,449	298,251
1年至2年	106,884	14,258
2年至3年	98,036	114,309
3年以上	52,827	23,290
	<u>20,954,675</u>	<u>19,244,400</u>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6个月内清偿。

于2015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2014年12月31日：无）。

24. 预收款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收系统工程款	3,477,011	2,596,703
预收终端产品款	1,221,784	708,817
	<u>4,698,795</u>	<u>3,305,52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56,305	8,502,902	(7,946,873)	3,312,33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135	579,930	(514,992)	111,073
辞退福利	4,507	760	(779)	4,488
	<u>2,806,947</u>	<u>9,083,592</u>	<u>(8,462,644)</u>	<u>3,427,895</u>

短期薪酬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1,537	7,694,243	(7,227,009)	2,258,771
职工福利费	4,665	29,199	(29,738)	4,126
社会保险费	18,131	268,100	(238,611)	47,6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150	236,641	(210,990)	42,801
工伤保险费	408	12,306	(10,812)	1,902
生育保险费	573	19,153	(16,809)	2,917
住房公积金	34,067	225,129	(188,186)	71,0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7,905	286,231	(263,329)	930,807
	<u>2,756,305</u>	<u>8,502,902</u>	<u>(7,946,873)</u>	<u>3,312,334</u>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4,963	545,550	(484,466)	106,047
失业保险费	1,172	34,380	(30,526)	5,026
	<u>46,135</u>	<u>579,930</u>	<u>(514,992)</u>	<u>111,073</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交税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026,270)	(4,040,415)
营业税	426,487	565,212
企业所得税	358,139	489,141
其中： 国内	353,068	363,422
国外	5,071	125,719
个人所得税	122,630	89,4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902	52,762
教育费附加	51,677	43,069
其他	(8,061)	10,521
	<u>(4,023,496)</u>	<u>(2,790,280)</u>

27. 应付股利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股东股利	156	156
少数股东股利	<u>7,957</u>	<u>7,957</u>
	<u>8,113</u>	<u>8,113</u>

28. 其他应付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提费用	1,305,003	1,123,200
员工安居房缴款	66,168	66,168
应付外部单位款	5,494,649	5,319,690
押金	29,329	29,972
应付保理费	66,731	71,233
应付员工款	473,514	483,277
其他	<u>325,799</u>	<u>438,430</u>
	<u>7,761,193</u>	<u>7,531,97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预计负债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160,915	8,300	(77,250)	91,965
手机退货准备	266,809	104,681	(195,389)	176,101
产品保养准备	313,667	34,814	(30,060)	318,421
	<u>741,391</u>	<u>147,795</u>	<u>(302,699)</u>	<u>586,487</u>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22,000	43,07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6,131,185
	<u>1,722,000</u>	<u>6,174,257</u>

31. 长期借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97,249	97,249	1,740,000	1,740,000	
	美元	200,000	1,241,680	200,000	1,240,1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注1
	美元	951,303	5,906,067	889,539	5,515,587	注1
	欧元	110,000	764,016	-	-	注1
抵押借款	人民币	41,000	41,000	44,000	44,000	注2
			<u>9,550,012</u>		<u>10,039,687</u>	

注1 该保证借款主要是由本公司为其子公司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和 ZTE COOPERATIEF UA(荷兰控股)提供的担保借款。

注2 该抵押借款是以价值人民币74,058千元的湖南网信土地C-2-06作为抵押物。

于2015年6月30日, 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3.9%-6.15% (2014年12月31日: 3.93%-6.5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财务担保合同	3,689	3,689
应付保理费用	179,682	204,435
套期工具非流动部分	399	881
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1,106,974	1,140,351
	<u>1,290,744</u>	<u>1,349,356</u>

33.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股份	<u>6,771</u>	<u>(734)</u>	<u>6,037</u>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6,771</u>	<u>(734)</u>	<u>6,037</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801,185	734	2,801,919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u>629,585</u>	<u>-</u>	<u>629,585</u>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3,430,770</u>	<u>734</u>	<u>3,431,504</u>
股份总数	<u>3,437,541</u>	<u>-</u>	<u>3,437,541</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票据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该票据于发行人(即“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于该中期票据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中期票据。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5.8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再加上300个基点，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在第6个计息年度至第10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此后每5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

本公司于2015年2月6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该票据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于该中期票据第3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中期票据。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5.69%，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4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4个计息年度至第6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此后每3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发行人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全部或部分当期利息和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递延支付没有递延时间以及次数的限制。在条款约定下的任何利息递延都不应被视为违约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照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在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十二个月内发生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递延支付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 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 2、减少注册资本。

(2)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票据的变动情况表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	-	7,500	7,596,253	-	-	7,500	7,596,25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资本公积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443,657	-	(1,648)	8,442,009
股份支付	201,097	89,121	-	290,218
政府资本性投入	80,000	-	-	80,000
	<u>8,724,754</u>	<u>89,121</u>	<u>(1,648)</u>	<u>8,812,227</u>

3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4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5年6月30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38,851)	(16,599)	(55,450)	-	(55,45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41,260	3,090	44,350	-	44,3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1,856	(40,800)	121,056	126,144	247,200
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部分	(11,072)	3,965	(7,107)	917	(6,19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46,665)	(313,228)	(1,359,893)	20,527	(1,339,366)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 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 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u>792,769</u>	<u>-</u>	<u>792,769</u>	<u>-</u>	<u>792,769</u>
	<u>(100,703)</u>	<u>(363,572)</u>	<u>(464,275)</u>	<u>147,588</u>	<u>(316,687)</u>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6,076	-	286,07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59,932)	-	(159,932)
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部分	917	-	91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20,527</u>	<u>-</u>	<u>20,527</u>
	<u>147,588</u>	<u>-</u>	<u>147,588</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盈余公积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1,769,012</u>	<u>-</u>	<u>-</u>	<u>1,769,012</u>

38. 未分配利润

2015年6月30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24,03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5,5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拟派期末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2,339,619</u>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

39.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642,976	30,326,398	37,505,232	25,464,930
其他业务	<u>255,812</u>	<u>100,350</u>	<u>192,077</u>	<u>44,900</u>
	<u>45,898,788</u>	<u>30,426,748</u>	<u>37,697,309</u>	<u>25,509,830</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电信系统合同	35,920,223	27,272,638
商品销售	9,959,487	10,406,174
提供服务	<u>19,078</u>	<u>18,497</u>
	<u>45,898,788</u>	<u>37,697,309</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营业税	478,504	381,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193	137,692
教育费附加	149,773	113,820
其他	39,350	39,127
	<u>845,820</u>	<u>672,289</u>

41. 销售费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工资福利及奖金	2,288,619	1,819,571
咨询及服务费	510,574	1,236,409
差旅费	381,449	363,784
运输及燃料费	375,165	221,192
办公费	169,988	134,218
广告宣传费	534,883	370,587
租赁费	234,626	206,361
通讯费	51,937	42,564
其他	785,933	346,649
	<u>5,333,174</u>	<u>4,741,335</u>

42. 管理费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工资福利及奖金	621,495	447,508
办公费	55,676	50,836
摊销及折旧费	135,309	141,839
税金	87,931	87,897
租赁费	80,044	81,915
差旅费	43,208	43,573
其他	184,144	218,683
	<u>1,207,807</u>	<u>1,072,251</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54,725)	(136,24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	(54,725)	(261,02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4,681	77,475
	<u>9,956</u>	<u>(58,769)</u>

44. 投资收益/(损失)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38,111)	(40,4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4,024	1,60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	275,256	(36,24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	101,099	(1,286)
	<u>362,268</u>	<u>(76,373)</u>

45. 财务费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利息支出	692,097	753,749
减：利息收入	298,730	253,587
汇兑损失/(收益)	428,340	(198,949)
现金折扣及贴息	75,788	71,218
银行手续费	109,607	135,539
	<u>1,007,102</u>	<u>507,97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资产减值损失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坏账损失	1,137,297	819,172
存货跌价损失	740,045	322,823
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4,764	-
	<u>1,882,106</u>	<u>1,141,995</u>

47.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入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注1)	1,454,782	1,313,580	-
其他(注2)	<u>676,430</u>	<u>599,084</u>	<u>476,016</u>
	<u>2,131,212</u>	<u>1,912,664</u>	<u>476,016</u>

注1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系本集团之子公司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有关精神及国家税收管理机构批复的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实际税率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款。

注2 其他项包括政府补助，合同罚款收益及其他各类收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续)

营业外支出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赔款支出	13,216	5,819	13,216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16,044	16,179	16,044
其他	35,907	36,631	35,907
	<u>65,167</u>	<u>58,629</u>	<u>65,167</u>

48. 所得税费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1,755	481,1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31,553)</u>	<u>(8,457)</u>
	<u>310,202</u>	<u>472,675</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利润总额	2,142,388	1,643,98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1)	535,597	410,99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0,147)	(116,545)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67,043)	(82,66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5,711	6,005
无须纳税的收入	(225,440)	(201,617)
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	280,921	317,347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81,531)	(155,431)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282,134	294,581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税项费用	<u>310,202</u>	<u>472,675</u>

注1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1,615,585</u>	<u>1,128,206</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437,541	3,437,541
稀释效应——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股票期权	<u>44,768</u>	<u>-</u>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3,482,309</u>	<u>3,437,541</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利息收入	<u>298,730</u>	<u>253,587</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销售费用	2,861,549	2,830,676
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	<u>542,360</u>	<u>807,806</u>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净利润	1,832,186	1,171,311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882,106	1,141,995
固定资产折旧	468,554	481,958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摊销	488,675	395,585
长期递延资产摊销	15,715	16,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	16,044	16,1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956)	58,769
财务费用	1,930,343	927,124
投资收益	(362,268)	76,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45,389)	(29,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13,836	20,589
存货的增加	(2,741,954)	(6,667,4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5,119,107)	603,1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26,540	3,520,704
股份支付成本	89,121	89,120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的增加	<u>(176,560)</u>	<u>(1,107,69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07,886</u>	<u>715,309</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14,456	27,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03,086	16,023,79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317,542</u>	<u>16,051,180</u>

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904,844	741,306	注1
应收票据	54,066	44,028	注2
应收账款	-	-	注3
固定资产	-	-	注4
无形资产	74,058	79,963	注5
	<u>1,032,968</u>	<u>865,297</u>	

注1: 于2015年6月30日,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04,844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741,306千元), 包括银行定期存单人民币23,0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23,000千元)质押获取银行借款, 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44,906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63,030千元), 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137,361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0,711千元), 保函保证金人民币289,369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99,891千元), 存款准备金人民币277,409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376,188千元), 以及将在一年以内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132,799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68,486千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注1: (续)

本集团同若干国内银行的借款或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中, 双方根据融资项目风险状况协商确定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风险补偿金, 对于已计提风险补偿金的融资项目在约定最后到期日未发生融资款本息逾期情况的, 或者已全部还清银行融资本息的项目, 按原比例释放该项目对应的风险补偿金。于2015年6月30日, 借款及应收账款保理安排下的风险补偿金为人民币3,808,702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3,912,958千元), 其中将在一年以内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132,799千元(2014年12月31日: 168,486千元)列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将在一年以后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3,675,903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3,744,472千元)列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2: 于2015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066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44,028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银行借款。

注3: 于2015年6月30日, 无应收账款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2014年12月31日: 无)。

注4: 于2015年6月30日, 无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2014年12月31日: 无)。

注5: 于2015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4,058千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79,963千元)无形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美元	883	6.2084	5,479	1,433	6.2005	8,884
	沙乌地阿拉伯里亚尔	82	1.6556	136	45	1.6526	74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7,241	0.0627	454	4,753	0.0709	337
	印度卢比	411	0.0974	40	410	0.0975	40
	泰国铢	11	0.1834	2	361	0.1886	68
	兹罗提	-	1.6481	-	129	1.7544	227
	哈萨克斯坦坚格	811	0.0333	27	3,663	0.0344	126
	埃及镑	102	0.8150	83	93	0.8697	81
银行存款	美元	486,114	6.2084	3,017,992	579,892	6.2005	3,595,620
	港币	737,718	0.8007	590,691	109,384	0.7984	87,332
	巴西雷亚尔	64,158	1.9780	126,904	27,724	2.3133	64,134
	巴基斯坦卢比	1,483,404	0.0611	90,636	1,551,826	0.0619	96,058
	埃及镑	225,416	0.8150	183,714	193,939	0.8697	168,669
	印度尼西亚卢比	28,274,000	0.0005	14,137	130,878,000	0.0005	65,439
	欧元	118,965	6.9456	826,286	206,682	7.5342	1,557,184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773,397	0.0627	48,492	446,417	0.0709	31,651
	马来西亚林吉特	63,730	1.6411	104,587	43,244	1.7726	76,654
	埃塞俄比亚比尔	336,486	0.3019	101,585	168,210	0.3095	52,061
	加拿大元	8,456	5.0226	42,471	14,887	5.2755	78,536
	英镑	5,376	9.7631	52,487	5,229	9.6475	50,447
	泰国铢	461,270	0.1834	84,597	814,316	0.1886	153,580
	俄罗斯卢布	125,948	0.1118	14,081	331,339	0.1105	36,612
	日元	5,858,915	0.0507	297,047	3,943,141	0.0519	204,649
	委内瑞拉强势波利瓦尔	119,386	0.9855	117,655	15,046	0.9842	14,808
	哥伦比亚比索	12,237,500	0.0024	29,370	14,365,769	0.0026	37,351
	尼泊尔卢比	2,873,092	0.0608	174,684	2,886,976	0.0615	177,549
	智利比索	1,777,959	0.0098	17,424	1,510,980	0.0102	15,412
其他货币资金	美元	15,630	6.2084	97,039	31,176	6.2005	193,304
应收账款	美元	1,815,100	6.2084	11,268,867	1,498,159	6.2005	9,289,333
	欧元	254,235	6.9456	1,765,818	229,447	7.5342	1,728,697
	巴西雷亚尔	45,965	1.9780	90,918	59,670	2.3133	138,034
	泰国铢	217,977	0.1834	39,977	165,933	0.1886	31,295
	印度卢比	17,165,534	0.0974	1,671,923	22,795,426	0.0975	2,222,554
小计				<u>20,875,603</u>			<u>20,176,800</u>

本集团境外主要经营地包括有美国，巴西，印度等，各经营实体按其主要业务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套期

	2015年6月30日 负债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
利率互换协议	5,683	6,581
非流动部分	399	881
流动部分	5,284	5,700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被套期预计现金流量预期发生期间：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流出	现金流量 净额	现金流出	现金流量 净额
1年以内	(2,792)	(2,792)	(2,282)	(2,282)
1年至3年	(756)	(756)	(4,273)	(4,273)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被套期预计现金流量预期影响损益的期间：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92)	(2,282)
1年至3年	(756)	(4,273)

利率互换协议的关键条款已进行商议从而与所作承诺的条款相匹配,并无现金流量套期无效部分。对预期未来利息支付相关的现金流量套期的评估结果显示为高度有效,人民币917千元的净收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净收益	917	3,965
现金流量套期净收益	917	3,96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于本期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山西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中兴(银川)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大连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绥化中兴智慧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管理条例》于2015年2月15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自2015年2月起,本集团不再将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5,108万元	10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信息技术业	港币99,5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通信服务业	人民币5,000万元	90%	10%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175,500万元	100%	-
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制造业	人民币30,000万元	80.1%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7,916.6万元	90%	-
上海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通信服务业	人民币1,000万元	90%	-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60,000万元	100%	-
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通讯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10,000万元	100%	-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通讯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6,000万元	90%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u>合营企业</u>						
Bestel Communications Ltd.	塞浦路斯 共和国	信息技术业	欧元446,915元	50%	-	权益法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研发、生产 及销售	人民币 128,500,000元	33.85%	-	权益法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通信产品研发、销售、 技术服务	人民币 18,000,000元	50%	-	权益法
Pengzhong Xingsheng	乌兹别克	移动终端、智能手机等	美元 3,160,000元	50%	-	权益法
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租赁业务	人民币 200,000,000元	30%	-	权益法
<u>联营企业</u>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哈萨克斯坦	计算机及相关设备 制造业	美元 3,000,000元	49%	-	权益法
北京中鼎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4,000,000元	49%	-	权益法
思卓中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销售及研发	美元 7,000,000元	49%	-	权益法
上海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及相关设备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元	40%	-	权益法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能源业	人民币 1,290,000,000元	23.26%	-	权益法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15,000,000元	30%	-	权益法
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870,000元	20%	-	权益法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中国	广告、互联网、通信、 进出口	人民币 10,000,000元	33%	-	权益法
Telecom Innovations	乌兹别克	通讯设备销售及生产	美元 4,875,347.3元	33.91%	-	权益法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酒店管理服务	人民币 30,000,000元	18%	-	权益法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34,221,649元	20%	-	权益法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产业及相关 网络软件开发销售及	人民币 20,000,000元	30%	-	权益法
南京皓信达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相关技术服务	美元 2,000,000元	25%	-	权益法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元	33.50%	-	权益法
宁波中兴兴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国	采购等环节的全程 供应链整合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元	20%	-	权益法
宁波中兴云祥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软件研发、供应链管理	人民币 80,000,000元	20%	-	权益法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及相关研发、 销售、投资	人民币 57,680,000元	30%	-	权益法
江苏中兴华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硬件、电子设备、 网络技术开发	人民币 30,000,000元	35%	-	权益法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8,659	67,607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4	71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294</u>	<u>716</u>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8,171	393,709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损失)	(38,405)	(53,759)
其他综合收益	-	3,434
综合收益总额	<u>(38,405)</u>	<u>(50,325)</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5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交易性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18,448,405	-	18,448,4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79,640	-	-	79,640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	-	2,195,085	2,195,085
应收票据	-	3,520,977	-	3,520,977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	26,723,376	-	26,723,376
应收账款保理及长期应收款保理	-	3,726,679	-	3,726,679
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股利)	-	2,154,339	-	2,154,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675,903	-	3,675,903
	<u>79,640</u>	<u>58,249,679</u>	<u>2,195,085</u>	<u>60,524,40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15年6月30日(续)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交易性	其他金融负债	被指定为有 效套期工具 的衍生工具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11,846	-	5,284	17,130
银行借款	-	20,365,655	-	20,365,655
应付票据	-	11,791,950	-	11,791,950
应付账款	-	20,954,675	-	20,954,675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 拨款	-	3,737,549	-	3,737,549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 安居房缴款)	-	6,390,022	-	6,390,0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83,371	399	183,770
	<u>11,846</u>	<u>63,423,222</u>	<u>5,683</u>	<u>63,440,751</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1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交易性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18,115,874	-	18,115,8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973	-	-	240,973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	-	1,739,664	1,739,664
应收票据	-	2,086,771	-	2,086,771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	25,419,464	-	25,419,464
应收账款保理及长期应收款保理	-	4,862,683	-	4,862,683
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股利)	-	2,159,677	-	2,159,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794,472	-	3,794,472
	<u>240,973</u>	<u>56,438,941</u>	<u>1,739,664</u>	<u>58,419,578</u>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交易性	其他金融负债	被指定为有 效套期工具 的衍生工具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64,904	-	5,700	70,604
银行借款	-	21,080,836	-	21,080,836
应付票据	-	10,381,688	-	10,381,688
应付账款	-	19,244,400	-	19,244,40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 拨款	-	4,877,410	-	4,877,410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 安居房缴款)	-	6,342,602	-	6,342,602
应付债券	-	6,131,185	-	6,131,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08,124	881	209,005
	<u>64,904</u>	<u>68,266,245</u>	<u>6,581</u>	<u>68,337,73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066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4,028千元)的应收票据于贴现时并未转移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与多家银行订立应收账款保理协议，将若干应收账款转让予银行(“应收账款保理”)。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仍然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债务人违约风险和延迟还款风险，保留了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按照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继续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于2015年6月30日相关已转让且债务人尚未偿付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87,216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915,814千元)。

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可能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部分债务人违约风险，倘若债务人拖欠还款超过一定期间，本集团可能需要向银行承担部分延迟还款的利息。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的应收账款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于2015年6月30日相关已转让且债务人尚未偿付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750,101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9,547,043千元)，与债务人违约及延迟还款相关的继续涉入资产和负债金额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继续涉入资产账面金额	1,639,463	1,946,869
继续涉入负债账面金额	1,650,333	1,961,596

对于上述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保理及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本集团将有关资产列示为“应收账款保理”或“长期应收款保理”，于2015年6月30日该等保理金额为人民币3,726,67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862,683千元)；将有关负债列示为“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或“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于2015年6月30日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3,737,54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877,410千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续)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续)

长期应收款的转移包含下述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

于以前年度，本公司与一非洲电讯运营商签订了总金额为15亿美金的通信网络建造合同。该项目由两家中国境内的政策性银行牵头，通过应收账款保理安排，两家银行承担由该电讯运营商发出的年期为3到13年的本票。根据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应收账款保理协议，在这期间，银行将按年利率6个月的美金LIBOR+1.5%或LIBOR+1.8%收取利息，该等利息由本公司和该客户按照约定分别向银行支付。根据协议规定，如果该客户延迟支付，本公司不负责代其支付相关罚款。如果该客户不能支付，本公司需要向银行承担的最终补偿、赔偿责任等，不超过累计交割融资款的20%，除非本公司违约或者不能满足保理条件。于2015年6月30日，上述安排所产生的应收款项为人民币5,644,113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559,107千元)，其中人民币4,515,29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247,286千元)已在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因为该等应收款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中有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与公司的继续涉入程度相关的负债人民币1,128,823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11,821千元)已在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确认。

此外，于2015年6月30日，与该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相关的由本公司承担的未来期间的保理融资的利息，共计人民币246,413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75,668千元)，其中一年以内的部分人民币66,731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1,233千元)列为其他应付款，参见附注五、28，一年以上的部分人民币179,682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4,435千元)列为其他非流动负债，参见附注五、3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上半年度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71,818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94,779千元)的应收票据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值并不重大。有关期间内，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半年度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亦开展远期外汇结汇交易和利率掉期合约，目的在于管理本集团运营的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虽然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32.94%（2014年：32.09%），但是由于其风险不高，因此本集团并无重大的集中信用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的进一步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五、4，5和10中。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于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应收账款	26,381,265	2,457,658	21,699,100	1,820,962	403,545	-
长期应收款	342,111	342,111	-	-	-	-
其他应收款	2,554,339	-	2,093,913	336,955	67,845	55,626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应收账款	25,152,963	2,533,268	20,778,967	1,619,968	220,760	-
长期应收款	266,501	266,501	-	-	-	-
其他应收款	2,159,677	-	1,592,615	317,980	159,854	89,228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运用持续的流动性规划工具来监控资金短缺的风险。这项工具考虑了金融工具和金融资产(如：应收账款和银行借款)的期限分布以及预测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及其他计息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除银行借款的非流动部分外，所有借款均于一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5年6月30日

	即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	11,068,206	4,504,174	2,142,849	3,298,450	21,013,6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7,130	-	-	-	17,130
应付票据	-	11,791,950	-	-	-	11,791,950
应付账款	20,954,675	-	-	-	-	20,954,675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2,270,290	641,829	293,560	641,532	3,847,211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6,390,022	-	-	-	-	6,390,0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	528	59,462	49,399	111,345	270,734
	<u>27,394,697</u>	<u>25,148,104</u>	<u>5,205,465</u>	<u>2,485,808</u>	<u>4,051,327</u>	<u>64,285,401</u>

2014年12月31日

	即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	11,193,023	6,431,576	1,368,816	3,048,910	22,042,3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0,604	-	-	-	70,604
应付票据	-	10,381,688	-	-	-	10,381,688
应付账款	19,244,400	-	-	-	-	19,244,40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3,254,431	638,663	389,151	735,447	5,017,692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6,342,602	-	-	-	-	6,342,602
应付债券	-	6,252,000	-	-	-	6,252,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	571	74,223	63,889	189,065	377,748
	<u>25,637,002</u>	<u>31,152,317</u>	<u>7,144,462</u>	<u>1,821,856</u>	<u>3,973,422</u>	<u>69,729,059</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包括了固定利率及按LIBOR(“伦敦同业拆放利率”)浮动利率的借款。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重大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是采取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来管理利率风险。集团政策是将其计息银行借款的固定利率维持在0至7.2%之间。另外，本集团借入了9亿美元的浮动利息借款，本集团准备择机操作名义本金不超过9亿美元的利率掉期合约，以作为该美元借款的套期工具。利率掉期合约约定在指定的结息日，交换以约定的名义本金为基础计算的浮动利息和固定利息的差额。于2015年6月30日，考虑了已操作的名义本金为1亿美元(2014年12月31日：1亿美元)利率掉期合约后，本集团约58%的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2014年12月31日：40%)。

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以美元为主。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考虑了利率掉期合约的影响后，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基准点 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2015年1-6月	0.25%	(21,331)	1,806
	(0.25%)	21,331	(1,806)
2014年1-6月	0.25%	(31,453)	3,207
	(0.25%)	31,453	(3,207)

*不包括留存收益。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经营单位进行以其功能货币以外的货币记账的销售或购买活动所致，收入是以美元及人民币计值而若干银行贷款以美元计值，即会产生此等风险。本集团在订立采购或销售合同时倾向于通过回避外币汇率风险或订立收入分配条款。本集团对其外币收入及支出进行周而复始之预测，使汇率及所产生的金额配比，从而减低外币汇率浮动对商业交易之影响。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以下表格显示在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变量保持固定的情况下，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化导致本集团利润总额变化的敏感性。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 /(减少)
2015年1-6月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157,16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157,163)
2014年1-6月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38,27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38,270)
	欧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 /(减少)
2015年1-6月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40,436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40,436)
2014年1-6月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161,039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161,039)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在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期内，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运用财务杠杆比率监控资本运用, 即计息负债除以所有者权益及计息负债合计的总和。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杠杆比率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计息银行借款	20,365,655	21,080,836
计息债券	-	6,131,185
应收账款与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3,737,549	4,877,410
计息负债合计	<u>24,103,204</u>	<u>32,089,431</u>
所有者权益	<u>36,155,673</u>	<u>26,292,504</u>
所有者权益与计息负债合计	<u>60,258,877</u>	<u>58,381,935</u>
财务杠杆比率	40.0%	55.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 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79,640	-	79,6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810,995	-	-	810,995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	-	2,069,146	2,069,146
	<u>810,995</u>	<u>79,640</u>	<u>2,069,146</u>	<u>2,959,78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1,846)	-	(11,846)
套期工具	-	(5,683)	-	(5,683)
	<u>-</u>	<u>(17,529)</u>	<u>-</u>	<u>(17,529)</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 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240,973	-	240,9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319,470	-	-	319,470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	-	2,004,465	2,004,465
	<u>319,470</u>	<u>240,973</u>	<u>2,004,465</u>	<u>2,564,908</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64,904)	-	(64,904)
套期工具	-	(6,581)	-	(6,581)
	<u>-</u>	<u>(71,485)</u>	<u>-</u>	<u>(71,485)</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长期应收款	-	342,111	-	342,111
长期借款	-	9,550,012	-	9,550,012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长期应收款	-	266,501	-	266,501
长期借款	-	10,039,687	-	10,039,687
应付债券	-	6,131,185	-	6,131,185

3.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5年6月30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上市的权益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公允价值估值(续)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合同和远期外汇合同。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考虑了相关互换协议的条款,并用短期利率定价模型计量,该模型主要输入的参数包括:短期利率预期波动率和远期LIBOR利率曲线,上述两项参数可直接观察得来,或由市场价格隐含得出。远期外汇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利率掉期合同和远期外汇合同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于2015年6月30日,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化,对于套期关系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套期有效性的评价和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无重大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若无法取得同类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本集团将考虑多种来源的信息,包括(a)不同性质、状况或地点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差异;(b)同类物业在活跃程度较低市场的近期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以该等价格进行交易日期以来,经济状况的任何变更;及(c)根据未来现金流量可靠估算作出的贴现现金流量预测,并以任何现有租约和其他合同的条款以及(若可能)外部证据(例如相同地点和状况的同类物业的现行市值租金)作为支持,采用反映市场对现金流量金额和时间性不确定因素的评估的贴现率计算。于2015年6月30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值为人民币2,069,146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4,465千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2015年6月30日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 2,069,146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 法	估计租金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长(年息) 长期空置率 折现率	人民币51- 人民币477 1%-3% 5% 6%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 2,004,465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 法	估计租金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长(年息) 长期空置率 折现率	人民币24- 人民币477 1%-5% 5% 6%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 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15年6月30日

	期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总额		购买	期末余额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 入损益的当期未实 现利得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	2,004,465	-	-	64,681	-	-	2,069,146	64,681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总额		购买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 入损益的当期未实 现利得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	1,855,246	-	-	130,306	-	18,913	2,004,465	130,306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中，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信息如下：

	2015年1-6月 与非金融资产有 关的损益	2014年1-6月 与非金融资产有 关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总额	64,681	77,475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64,681	77,475

6. 公允价值层次转换

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万元	30.78%	30.7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化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五、1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舟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中兴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京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中兴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中兴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中兴能源(天津)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股东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股东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之参股公司
深圳市高东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北京协力超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能源(湖北)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绿色农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深圳中兴科扬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中兴新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INTLIVE TECHNOLOGIES(PRIVATE) LIMITED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深圳中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郑州中兴绿色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金额	金额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6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501	1,964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543	949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	44
南京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37	460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25,444	340,501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	15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5,031	109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9	56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3	2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13,546	713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5	-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3,964	93,760
Telecom Innovations	5,889	14,962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037	784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	11,299
深圳中兴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27	21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	333
宁波中兴云祥科技有限公司	-	13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196	442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706	96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70	-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1	-
	<u>467,139</u>	<u>466,65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金额	金额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29,248	125,166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43,686	31,593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530,378	386,390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42,382	92,114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10,177	10,886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11,971	12,598
中兴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604	3,957
中兴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971	859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80	14,182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737	1,685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8	1,873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33	458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93	3,976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	5,40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659	45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004	-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66	-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62	-
	<u>892,909</u>	<u>691,186</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2015年1-6月

	租赁资产 类型	2015年1-6月 租赁收入	2014年1-6月 租赁收入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1,073	1,073
深圳中兴科扬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0	156
中兴绿色农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53	130
上海中兴思桔通讯有限公司	办公楼	260	-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8	129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办公楼	564	216
深圳中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224	-
南京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234	223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4	156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 及设备设施	7,576	4,022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 及设备设施	2,817	2,137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 及设备设施	12,993	8,054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 及设备设施	10,072	8,734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 类型	2015年1-6月 租赁费	2014年1-6月 租赁费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楼	4,414	4,414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991	22,867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4,495	4,015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4,380	1,566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1,279	37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关联方担保

2015年上半年及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无接受及提供关联方担保。

(4) 向关联方转让股权

2015年上半年及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无向关联方转让股权事项。

(5)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

2015年上半年及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无向关联方转让资产事项。

(6)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34,782</u>	<u>15,469</u>

注释：

(i) 关联方商品交易： 本年度1-6月，本集团以市场价与关联方进行商品交易。

(ii) 关联方租赁物业： 本年度1-6月，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出租办公楼，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36,358千元(2014年1-6月：人民币25,030千元)。

本年度1-6月，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租入办公楼，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费用人民币35,559千元(2014年1-6月：人民币33,237千元)。

(iii)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本年度1-6月，本集团发生的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总额为人民币34,782千元(2014年1-6月：人民币15,469千元)，其中股份支付对应的成本为人民币4,333千元。(2014年1-6月：人民币4,630千元)。以上部分关键管理人员同时享受本集团给予的设定受益计划，上述薪酬未包含该项金额。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9,497	95,836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166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40,240	-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2,323	514
		<u>222,060</u>	<u>96,516</u>
应收账款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84,180	418,059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220	930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328	1,314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9	9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	37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4,784	60,097
	上海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8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231	839
	鄂尔多斯市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1	1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3,509	2,928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2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2,777	2,970
	宁波中兴云祥科技有限公司	-	86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9	24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4,273	116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814	132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3	-
		<u>312,142</u>	<u>487,572</u>
预付款项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4	445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100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2,231	2,250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42	283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14	14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	-
	南京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	-
	深圳中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471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805	-
		<u>28,996</u>	<u>3,092</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南京市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	2
	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79
	INTLIVE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108	1,727
	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304	304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30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174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40	5,840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	5,534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	29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	61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	38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	123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0	72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4	-
	上海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	-
		<u>7,364</u>	<u>14,113</u>
应付票据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	2,166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	449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6,340	6,908
	南京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50
		<u>6,340</u>	<u>9,673</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4,826	53,879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9,180	17,251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65,359	133,225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	778
	深圳市中兴新舟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83	183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327	327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28	5,632
	深圳市高东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76	176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001	20,669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162	2,795
	中兴能源(天津)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773	3,801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319	7,89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	5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192	192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445	-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66	-
		<u>148,737</u>	<u>246,807</u>
预收款项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5,327	5,327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41	4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1,628	1,628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155	155
	南京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6	7,821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9,014	33,909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3	3
	上海欢流传媒有限公司	2	5,250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86	1,272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305	310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1	1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3	4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700	450
	深圳中兴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44	138
	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	18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
	南京皓信达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	-
		<u>87,675</u>	<u>56,29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31	31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12	12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	48
	中兴能源(湖北)有限公司	53	53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215	260
	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08	310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	51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3
	兴天通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	345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	85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	227
	深圳中兴新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	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70	70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5,596	-
	宁波中兴兴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8,000	-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81	-
	郑州中兴绿色产业有限公司	2,129	-
	上海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	-
		<u>26,552</u>	<u>1,499</u>

其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应收关联方不计利息、无抵押、信用期通常为0-90日，并视乎客户的信誉可延长最多至1年。

7. 财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存款及贷款等服务

(1) 客户存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90	19,237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92	3,086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726	4,571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7,265	6,879
	<u>45,173</u>	<u>33,773</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财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存款及贷款等服务(续)

(2) 利息支出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5	17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48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5	44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	18
	<u>193</u>	<u>127</u>

(3) 发放贷款及垫款——票据贴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	429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37,452	-
	<u>37,452</u>	<u>429</u>

于2015年6月30日，约人民币37,452千元的票据出票人全部是集团内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于集团合并报表时已抵消。

(4) 贷款及票据贴现的利息收入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10
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10	-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815	-
	<u>1,825</u>	<u>110</u>

(5) 应付利息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1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5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5
	<u>-</u>	<u>15</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一、股份支付

1. 概况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24,023	524,02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余额	290,218	111,97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9,121	89,120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3年7月22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3年8月20日，本公司获知本公司国有股东对本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意见已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同意并备案。2013年8月23日，本公司获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一部确认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无异议。2013年8月26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该股票期权计划经2013年10月15日召开的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10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3年10月31日。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公司向1,528名激励对象授予10,298.9万份股票期权，授予的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中兴通讯人民币A股普通股的权利，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其配偶及其直系近亲属。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5年。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权日开始，经过2年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三个行权期分次行权，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分别有30%、30%、40%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行权价格为人民币13.69元/股，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本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一、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包括：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

在计算上述指标时所用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值为计算依据，净资产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股票期权行权的具体条件：

- (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得低于授权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 (2) 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可行权的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30%	2015.11.1-2016.10.31	2014年ROE不低于6%， 2014年的净利润增长率较2013年不低于20%
第二个行权期	30%	2016.11.1-2017.10.31	2015年ROE不低于8%， 2015年的净利润增长率较2014年不低于20%
第三个行权期	40%	2017.11.1-2018.10.31	2016年ROE不低于10%， 2016年的净利润增长率较2014年不低于44%

2013年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24,023千元，其中本公司于2015年1-6月确认的股份期权费用为人民币89,121千元。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模型，结合授予股票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行权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预计股息(元)		0.18	0.18	0.18
波动率(%)		40.25	39.69	43.18
无风险利率(%)		3.34	3.40	3.46
离职率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	5%	5%
	业务骨干	5%	5%	5%

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公允价值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的其他特征。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0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902,924	214,356
已被董事会批准但未签约	21,238,020	21,897,474
	<u>22,140,944</u>	<u>22,111,830</u>
投资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完全履行	<u>88,379</u>	<u>8,323</u>

2. 或有事项

- 2.1. 2006年8月某客户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赔偿合同违约损失巴基斯坦卢比762,984千元（折合人民币约46,618千元），同时，本公司已经反诉该客户违约并要求对方赔偿违约损失及支付合同欠款。仲裁机构于2008年2月做出裁决，裁定本公司赔偿巴基斯坦卢比328,040千元（折合人民币约20,043千元）。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为该笔款项作出拨备。根据当地法律，本公司已向当地的法院提出针对仲裁裁决的异议并提出客户违约的诉讼。根据本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案件会持续一个较长的诉讼周期。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未因此仲裁支付任何赔偿。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因此本期暂未就此项诉讼做出新的拨备。

- 2.2. 2008年4月起，本公司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以材料价格上涨为由要求本公司提高工程造价并消极怠工直至停工。本公司于2008年9月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山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山法院判决解除合同，并判令中建五局撤出施工现场，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人民币2,491.2万元，赔偿本公司损失人民币1,131.9万元。南山法院于2009年7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与中建五局解除合同，由中建五局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281.7万元。中建五局针对上述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提起上诉，二审庭审完毕后深圳中院对该案下达了中止审理裁定，恢复审理需等待下文中建五局中院起诉案终审结果。2014年5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已作出中建五局中院起诉案的终审判决，因此深圳中院恢复审理该案，并于2014年11月作出二审判决，判决中建五局无需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281.7万元。

2009年10月和11月本公司又向南山法院提起两起诉讼，要求中建五局承担工程延期违约金人民币3,061.5万元和支付超出合同总价的工程款人民币3,953.7万元，目前上述案件均处于中止审理程序中。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2 (续)

2009年7月中建五局向深圳中院针对前述涉案工程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材料人工调差等款项合计人民币7,556.3万元。深圳中院于2012年11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向中建五局支付工程款约人民币1,449.7万元及其利息、停窝工损失约人民币95.3万元，中建五局返还本公司划扣款人民币2,015万元及其利息，驳回中建五局的其他诉讼请求。中建五局针对上述判决向广东高院提起上诉。广东高院于2014年5月作出二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向中建五局支付工程款约人民币1,449.7万元及其利息、停窝工损失人民币286.94万元，中建五局返还本公司划扣款人民币2,015万元及其利息，驳回中建五局的其他诉讼请求。中建五局一审、二审共支付案件受理费及鉴定费合计人民币269.9万元，本公司承担此部分费用中的人民币65.4万元。

2014年7月中建五局向南山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返还扣划的银行履约保函索赔款人民币2,459.6万元及相应利息人民币911.8万元（相应利息暂计至2014年7月10日，应计至付清工程款项之日止）。目前上述案件处于中止审理程序中。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3. 美国Universal Telephone Exchange, Inc.（以下简称“UTE”）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中兴”）提起违约及侵权诉讼，指称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违反UTE与美国中兴签订的保密协议，据此UTE寻求2,000万美元的实际损害赔偿；UTE同时指控，由于本公司及美国中兴的不适当行为，造成UTE丧失了本应获得的某电信项目合同，据此UTE请求1,000万美元的实际损害赔偿与2,000万美元的惩罚性损害赔偿。在收到法院传票后，本公司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诉。

2012年2月23日，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以保密协议存在仲裁条款为由向法院申请驳回UTE的起诉。2012年3月1日，UTE代理律师同意本公司关于本案件适用仲裁条款的申请，并与本公司签订协议书后将该协议书提交法院。2012年5月1日，UTE就本案件向美国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本公司进行赔偿。后续UTE提高了赔偿请求金额。2014年9月19日，仲裁庭正式关闭本案件庭审。截至本报告期末，仲裁庭尚未作出最终裁决。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4 2011年4月5日，厄瓜多尔某运营商向厄瓜多尔瓜亚基尔商事仲裁院提起仲裁申请，声称本公司的工程施工存在质量问题，向本公司索赔重建网络的费用2,225万美元，以及对整个网络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和管理费用110万美元，合计2,335万美元。本公司聘请的外部律师已经及时提交了答辩状，否认了该运营商的所有指控。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对该诉讼可以提出有根据的抗辩。

2.5. 2011年7月26日，InterDigital Communications,LLC、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及IPR Licensing,Inc（上述三家公司均为InterDigital, Inc.的全资子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中兴侵犯其3G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三家公司在ITC案件中针对本公司部分终端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地区法院的案件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6月28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其中一项涉案专利无效及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其余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337条款通常指调查进口产品或进口后在美国销售产品中的不公平行为及不公平措施）。2013年12月19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违反337条款。该三家公司就该终裁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5年2月18日，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判决维持ITC的终裁结果。

2013年1月2日，上述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该公司亦为InterDigital, Inc.的全资子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3G及4G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四家公司在ITC案件中针对本公司部分终端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地区法院的案件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2014年6月13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2014年8月15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上述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就该终裁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5年6月上述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撤回上诉。2014年10月28日，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发布判决，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涉案四件专利中的三件专利；2015年4月22日，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针对另外一件涉案专利发布判决，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该件专利。本公司及美国中兴已聘请外部律师进行积极抗辩，并将根据上述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判决侵权的三件涉案专利的判决结果进行上诉。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 2.6. 2013年5月20日,巴西圣保罗州税务局向中兴巴西发出行政处罚通知,指出中兴巴西于2010年至2011年期间在向客户销售货物过程中,因撤销发票不合规行为而无权登记并使用ICMS销项税额,需补缴ICMS税款及其利息、罚款共计约9,644.84万巴西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1.91亿元)。2013年6月19日,中兴巴西向圣保罗州税务局一级行政法庭提交行政抗辩,提出如下:(1)通过已有发票及客户声明等文件可证明中兴巴西有权享有该ICMS销项税额;(2)鉴于对圣保罗州财政收入不会造成利益减损,根据圣保罗州第45.490号法令第527条A款的规定,中兴巴西要求免除该罚款;(3)该行政处罚按照相同规则重复计算罚金而不具有效力等。2013年9月18日,中兴巴西收到圣保罗州税局一级行政法庭的判决,该判决支持了圣保罗州税局的行政处罚。2013年10月18日,中兴巴西向圣保罗州税局二级行政法庭提起上诉。该案件尚待圣保罗州税局二级行政法庭裁决。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就此项诉讼做出拨备522万巴西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1,033万元)。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本期未就此项诉讼做出新的拨备。

- 2.7. 2012年5月,美国Flashpoint Technology, Inc.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图像处理相关技术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公司在ITC 案件中针对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要求颁发有限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10月1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2014年3月14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8. 2012年7月,美国Technology Properties Limited LLC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芯片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公司在ITC 案件中针对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中,要求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9月6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2014年2月19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现已重启该案件的诉讼程序,诉讼程序尚未有实质性进展。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8 (续)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9. 2012年11月，中兴巴西以巴西某公司未支付约3,135.37万巴西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6,202万元）的货款为由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资产冻结申请；2013年2月7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裁定，考虑到该巴西某公司目前无任何与其他公司明显的债务纠纷且无任何破产迹象，暂停对其资产的冻结。

2012年11月30日，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向该法庭提起诉讼，指控在合作过程中中兴巴西存在欺诈及懈怠等行为，要求中兴巴西赔偿直接及间接损失等合计约8,297.45万巴西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1.64亿元）。本公司已聘请外部律师针对上述案件进行积极抗辩。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10. 2013年2月，Vringo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Vringo德国”）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Deutschland GmbH（以下简称“中兴德国”）向德国曼海姆法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德国支持TSTD（同步信道时间切换发射分集）功能的UMTS产品侵犯其专利权。2013年12月，德国曼海姆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及中兴德国专利侵权，颁发了针对支持TSTD功能的UMTS产品的禁止令。2014年1月，本公司及中兴德国向上述法院提起上诉，请求驳回Vringo德国的专利侵权请求，同时请求撤销禁止令。2014年10月，Vringo德国撤诉。2014年12月，Vringo德国就该案涉诉专利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Service GmbH（以下简称“中兴德国服务”）向德国杜塞尔多夫法院提起专利诉讼。本公司、中兴德国及中兴德国服务在德国出售的UMTS产品并不支持TSTD功能，因此该禁止令对本公司、中兴德国及中兴德国服务在德国的业务不会产生影响。

2014年2月，Vringo Infrastructure Inc.（以下简称“Vringo公司”）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中兴印度”）向印度德里高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印度支持宏微切换算法（Macro to Micro Handover Algorithm）功能的GSM产品侵犯其专利权，并向印度德里高院申请临时禁止令。2014年2月，印度德里高院对本公司及中兴印度颁发了针对支持宏微切换算法功能的GSM产品的临时禁止令。2014年4月，本公司及中兴印度向印度德里高院申请撤销临时禁止令，2014年8月，印度德里高院撤销了上述临时禁止令。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10 (续)

2014年4月，Vringo公司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DO BRAZIL LTDA（以下简称“中兴巴西”）向巴西里约法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巴西支持重定位方法（RNC Relocation）功能的UMTS及LTE产品侵犯其专利权，并向巴西里约法院申请临时禁止令。2014年4月，巴西里约法院对本公司及中兴巴西颁发了针对支持重定位方法功能的UMTS及LTE产品的临时禁止令。2014年4月，本公司及中兴巴西向巴西里约法院申请撤销临时禁止令，巴西里约法院否决了本公司及中兴巴西提出的请求。截至目前该临时禁止令存续有效，本公司及中兴巴西将积极尝试通过多种法律途径解除该临时禁止令。该临时禁止令仅影响本公司及中兴巴西在巴西出售的支持重定位方法功能的UMTS及LTE产品。

2014年6月，Vringo公司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Romania SRL（以下简称“中兴罗马尼亚”）向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法院提起专利诉讼，请求判定本公司及中兴罗马尼亚支持电路域回落技术（Circuit Switched Fall Back）的LTE产品侵犯其专利权，并向法院申请临时禁止令。2014年7月，布加勒斯特法院对中兴罗马尼亚颁发了针对LTE产品的临时禁止令并于2014年9月送达生效，随后中兴罗马尼亚向布加勒斯特上诉院提起上诉。2014年10月，布加勒斯特上诉院判决暂停执行临时禁止令。2015年1月，布加勒斯特上诉院判决维持临时禁止令。截至目前该临时禁止令存续有效，本公司及中兴罗马尼亚将积极尝试通过多种法律途径解除该临时禁止令。

针对Vringo公司涉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本公司于2014年3月向深圳中院提出反垄断诉讼，深圳中院已受理该诉讼；本公司于2014年4月向欧盟委员会提起反垄断调查申请，欧盟委员会已经受理该申请。同时，本公司已在中国、德国、印度、巴西、罗马尼亚等国针对Vringo公司发起专利的无效诉讼。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 2.11. 2013年8月，美国Dataquill Limited向美国德克萨斯州东区法院起诉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中兴及ZTE Solutions, Inc.在美国销售的智能手机侵犯该公司五件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2015年3月，Dataquill Limited将本公司及ZTE Solutions, Inc.撤出被告。2015年6月，美国德克萨斯州东区法院陪审团已就上述案件发布裁决，裁定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侵犯其中两项涉诉专利，且美国中兴需支付赔偿款约3,150万美元，上述裁决尚待法官确认生效。美国中兴已聘请外部律师进行积极应对。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 2.12.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发出的银行保函，尚有人民币8,329,196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458,959千元)未到期。
- 2.13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向独立客户提供了以最大金额为人民币50,0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7,390千元)的财务担保(包括相应利息)。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18,354	282,519
1年至2年(含2年)	106,305	122,796
2年至3年(含3年)	59,969	76,897
3年以上	72,090	36,648
	<u>456,718</u>	<u>518,860</u>

2.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3个报告分部：

- (1) 运营商网络(通讯系统)包括无线通信、有线交换及接入和光通信及数据通信；
- (2) 终端包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手机和数据卡产品；
- (3) 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及其它产品分类负责提供运营支撑系统等电信软件系统及收费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财务费用、研发费用、资产减值损失、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借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运营商网络 (通讯系统)	手机终端	电信软件 系统、 服务及 其他产品	合计
2015年1-6月				
分部收入				
电信系统合同收入	28,513,830	-	7,406,393	35,920,223
销售商品及服务	-	9,959,487	19,078	9,978,565
小计	28,513,830	9,959,487	7,425,471	45,898,788
分部业绩	7,392,534	231,082	1,669,430	9,293,046
未分摊的收入				2,131,212
未分摊的费用				(10,260,817)
财务费用				1,007,1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956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损失				(38,111)
利润总额				2,142,388
所得税				(310,202)
净利润				1,832,186
2015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分部资产	45,287,295	11,179,309	11,793,557	68,260,161
未分配资产				44,883,427
小计				113,143,588
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9,781,349	1,019,582	2,547,225	13,348,156
未分配负债				63,639,759
小计				76,987,915
补充信息				
2015年1-6月				
折旧和摊销费用	604,425	211,117	157,402	972,944
资本性支出	958,145	334,667	249,517	1,542,329
资产减值损失	1,169,226	408,394	304,486	1,882,106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运营商网络 (通讯系统)	手机终端	电信软件 系统、 服务及 其他产品	合计
2014年1-6月				
分部收入				
电信系统合同收入	21,835,700	-	5,436,938	27,272,638
销售商品及服务	-	10,406,174	18,497	10,424,671
小计	21,835,700	10,406,174	5,455,435	37,697,309
分部业绩	5,307,362	163,021	1,303,472	6,773,855
未分摊的收入				1,912,664
未分摊的费用				(6,435,346)
财务费用				(507,9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769)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40,448)
利润总额				1,643,986
所得税				(472,675)
净利润				1,171,311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分部资产	36,161,825	17,874,444	8,958,415	62,994,684
未分配资产				43,219,512
小计				106,214,196
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8,866,579	938,004	2,203,453	12,008,036
未分配负债				67,913,656
小计				79,921,692
补充信息				
2014年1-6月				
折旧和摊销费用	517,946	246,836	129,404	894,186
资本性支出	895,104	426,577	223,633	1,545,314
资产减值损失	661,486	315,243	165,266	1,141,99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集团信息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中国	24,360,835	19,259,606
亚洲(不包括中国)	7,197,236	5,867,677
非洲	3,207,354	2,210,694
欧美及大洋洲	11,133,363	10,359,332
	<u>45,898,788</u>	<u>37,697,309</u>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中国	12,363,247	11,812,310
亚洲(不包括中国)	1,255,972	1,198,456
非洲	371,298	375,623
欧美及大洋洲	1,088,347	1,130,718
	<u>15,078,864</u>	<u>14,517,107</u>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长期应收款项。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人民币8,375,181千元(2014年上半年：来源于某个主要客户人民币8,663,024千元)来自某一个主要客户的运营商网络及手机终端收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165,158	27,795,706
1年至2年	4,030,398	5,042,898
2年至3年	3,539,523	2,788,914
3年以上	4,611,881	4,131,488
	<u>39,346,960</u>	<u>39,759,006</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3,944,887</u>	<u>3,138,286</u>
	<u>35,402,073</u>	<u>36,620,720</u>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378,672	1	378,672	100	458,033	1	458,033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6月	20,343,447	52	-	-	23,497,793	59	-	-
7-12月	6,821,711	17	265,971	4	4,297,913	11	160,968	4
13-18月	2,257,608	6	504,781	22	3,631,313	9	311,189	9
19-24月	1,772,790	4	362,432	20	1,411,584	4	430,435	30
2-3年	3,539,523	9	1,170,294	33	2,786,001	7	834,942	30
3年以上	4,233,209	11	1,262,737	30	3,676,369	9	942,719	26
	<u>38,968,288</u>	<u>99</u>	<u>3,566,215</u>	<u>9</u>	<u>39,300,973</u>	<u>99</u>	<u>2,680,253</u>	<u>7</u>
	<u>39,346,960</u>	<u>100</u>	<u>3,944,887</u>	<u>10</u>	<u>39,759,006</u>	<u>100</u>	<u>3,138,286</u>	<u>8</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期末余额
<u>3,138,286</u>	<u>861,060</u>	<u>(45,650)</u>	<u>(8,809)</u>	<u>3,944,887</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48,549	379,947
1年至2年	269,410	2,962,180
2年至3年	1,562,180	2,068,545
3年以上	496,806	928,261
	<u>6,176,945</u>	<u>6,338,933</u>

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员工借款	71,409	72,698
外部单位往来	<u>6,105,536</u>	<u>6,266,235</u>
	<u>6,176,945</u>	<u>6,338,933</u>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	<u>366,924</u>	<u>373,555</u>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账面余额				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34	-	-	201,734	5%	14,000
其他	<u>171,821</u>	<u>-</u>	<u>6,631</u>	<u>165,190</u>		<u>-</u>
	<u>373,555</u>	<u>-</u>	<u>6,631</u>	<u>366,924</u>		<u>14,000</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向子公司授出贷款(注1)	5,376,960	5,234,574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353,030	296,620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u>51,014</u>	<u>50,949</u>
	<u>5,678,976</u>	<u>5,480,245</u>

注1 上述向子公司授出的贷款均为无抵押、免息且在可预见将来未计划收回。董事认为，该等垫款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的净投资。

本期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u>50,949</u>	<u>65</u>	<u>- -</u>	<u>51,014</u>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账款的转移，本公司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5.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56,015	55,721
联营企业	(2)	302,127	337,847
成本法			
子公司	(3)	6,642,177	6,570,18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u>84,109</u>	<u>79,345</u>
		<u>6,916,210</u>	<u>6,884,411</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合营企业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账 面价值	期末减 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现 金股利	计提减 值准备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0,485	-	-	2,900	-	-	-	-	53,385	-
江苏中兴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236	-	-	(2,606)	-	-	-	-	2,630	-
	<u>55,721</u>	<u>-</u>	<u>-</u>	<u>294</u>	<u>-</u>	<u>-</u>	<u>-</u>	<u>-</u>	<u>56,015</u>	<u>-</u>

(2) 联营企业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 账面 价值	期末 减值 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 下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 现金 股利	计提 减值 准备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2,477	-	-	-	-	-	-	-	2,477	-
思卓中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012	-	-	47	-	-	-	-	20,059	-
上海中兴群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427	-	-	(8,758)	-	-	-	-	13,669	-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265,706	-	-	(23,773)	-	-	-	-	241,933	-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	-	-	-	-	-	-	-	-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7,016	-	-	(614)	-	-	-	-	6,402	-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764	-	-	-	-	-	-	(4,764)	-	(4,76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13,789	-	-	(1,546)	-	-	-	-	12,243	-
江苏中兴华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56	-	-	(1,076)	-	-	-	-	580	-
	<u>337,847</u>	<u>-</u>	<u>-</u>	<u>(35,720)</u>	<u>-</u>	<u>-</u>	<u>-</u>	<u>(4,764)</u>	<u>297,363</u>	<u>(4,76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子公司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263,293	263,293	-	263,293	100%	100%	1,000,000
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921	89,921	-	89,921	80.10%	80.10%	-
上海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7,382	37,382	-	37,382	90%	90%	-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	580,000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2,174	102,174	-	102,174	100%	100%	-
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	35,495	11,329	24,166	35,495	78.38%	78.38%	3,997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41,250	41,250	-	41,250	80%	80%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321,407	321,407	-	321,407	90%	90%	71,249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	100%	-
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	40,500	40,500	-	40,500	83%	83%	-
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	13,110	13,110	-	13,110	90%	90%	-
深圳市兴意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000	5,000	-	5,000	100%	100%	-
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100	2,100	-	2,100	100%	100%	-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600,000	-	600,000	100%	100%	-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157,019	157,019	-	157,019	90%	90%	-
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	100%	-
中兴国通通讯装备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5,200	15,200	-	15,200	76%	76%	-
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9,700	29,700	-	29,700	100%	100%	-
PT. ZTE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15,275	15,275	-	15,275	100%	100%	-
ZTE Wistron Telecom AB(欧洲研究所)	2,137	2,137	-	2,137	100%	100%	-
ZTE (Malaysia) Corporation SDN. BHD(马来西亚)	496	496	-	496	100%	100%	-
ZTE Holdings (Thailand) Co., Ltd(泰国控股)	10	10	-	10	100%	100%	-
ZTE (Thailand) Co., Ltd.(泰国)	5,253	5,253	-	5,253	100%	100%	-
ZTE (USA) Inc.(美国)	190,133	190,133	-	190,133	100%	100%	-
ZTE Corporation Mexico S.DER.LDEC.V.(墨西哥)	42	42	-	42	100%	100%	-
ZTE DoBrasil LTDA(巴西)	18,573	18,573	-	18,573	100%	100%	-
ZTE Romania S.R.L(罗马尼亚)	827	827	-	827	100%	100%	-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 Ltd.(印度)	335,759	335,759	-	335,759	100%	100%	-
ZTE-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Ltd.(俄罗斯)	6,582	6,582	-	6,582	100%	100%	-
ZhongxingTelecom Pakistan (Private) Ltd.(巴基斯坦)	5,279	5,279	-	5,279	93%	93%	-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TKMobile(塔吉克)	16,871	16,871	-	16,871	51%	51%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853,800	853,800	-	853,800	100%	100%	-
深圳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00	16,500	-	16,500	55%	55%	6,050
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	100%	-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257,400	257,400	-	257,400	31%	*	-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深圳市百维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16,000	-	16,000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28,500	28,500	-	28,500	95%	95%	-
北京中兴网捷科技有限公司	159,341	159,341	-	159,341	100%	100%	-
安徽中兴通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	300	(300)	-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45,125	45,125	-	45,125	95%	95%	-
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	50,000	100%	100%	-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32,600	32,600	-	32,600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30,000	100%	100%	-
福建海丝路科技有限公司	47,500	47,500	-	47,500	95%	95%	-
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42,500	42,500	-	42,500	85%	85%	-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	100%	-
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	15,000	50%	50%	-
深圳微品致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00	9,000	-	9,000	90%	90%	-
深圳市中兴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	15,000	100%	100%	-
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00,000	100,000	-	100,000	30%	*	-
合肥中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730	-	8,730	8,730	90%	90%	-
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	30,000	30,000	100%	100%	-
西安中兴精诚科技有限公司	9,393	-	9,393	9,393	100%	100%	-
	<u>6,570,188</u>	<u>71,989</u>	<u>6,642,177</u>	<u>1,081,296</u>			

*该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持股比例低于50%，但管理及控制该有限合伙企业的一般合伙人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因此本集团可以控制该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ZTE (USA) Inc.(美国)	5,381	-	5,381
Telrise (Cayman) Telecom Limited	-	-	-
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3,767	-	23,767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7,657	-	17,657
ZTE DoBrasil LTDA(巴西)	10,059	-	10,059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4,591	-	4,591
Wistron Telecom AB(欧洲研究所)	2,029	-	2,029
ZTE Corporation Mexico S.DER.LDEC.V.(墨西哥)	42	-	42
Zhongxing Telecom Pakistan (Private) Ltd.(巴基斯坦)	2,971	-	2,971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656	-	9,656
ZTE Holdings (Thailand) Co., Ltd(泰国控股)	10	-	10
ZTE (Thailand) Co., Ltd.(泰国)	205	-	205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 Ltd.(印度)	1,654	-	1,654
ZTE Romania S.R.L(罗马尼亚)	827	-	827
ZTE (Malaysia) Corporation SDN. BHD(马来西亚)	496	-	496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4,764	4,764
	<u>79,345</u>	<u>4,764</u>	<u>84,109</u>

6.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15,315	37,506,082	27,494,760	30,352,058
其他业务	<u>9,517,772</u>	<u>335</u>	<u>7,327,546</u>	<u>1,121</u>
	<u>44,533,087</u>	<u>37,506,417</u>	<u>34,822,306</u>	<u>30,353,179</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投资收益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35,426)	(34,28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1,296	1,511,2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00	9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2,734	1,11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	38,670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	(6,852)
	<u>1,171,274</u>	<u>1,472,184</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04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0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220,53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6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426,893
所得税影响数	(119,575)
	<u>677,585</u>

注1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对于根据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将其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15年1-6月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	1,454,782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个税手续费返还	4,54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5年6月30日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6%	人民币0.47元	人民币0.46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4%	人民币0.27元	人民币0.27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续)

2014年6月30日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6%	人民币0.33元	人民币0.33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02%	人民币0.27元	人民币0.27元

3、 中国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本期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差异。

八、备查文件

- （一）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署的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 （二）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的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未经审计财务报告和合并财务报表正本；
- （三）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开披露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及
- （四）《公司章程》。

承董事会命

侯为贵

董事长

2015 年 8 月 27 日